

公司代码：600461

公司简称：洪城水业

#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邓波	工作原因	万志瑾

三、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李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勋元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剑玉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公司2016年8月2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2016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438,663,12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股利1.3元人民币（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57,026,206.25元；同时，拟以2016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438,663,12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8股，共计转增350,930,500股，转增后公司股本变更为789,593,625股。

####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未来发展计划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

####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 九、其他

无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	3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4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4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3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8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3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洪城水业	指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水业集团	指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市政公用集团	指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会	指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江西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西监管局
洪城环保	指	江西洪城水业环保有限公司
南昌燃气	指	南昌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二次供水	指	南昌水业集团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新能源公司	指	南昌公用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公交公司	指	南昌市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清波公司	指	温州清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 第二节 公司简介

###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洪城水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JIANGXI HONGCHENG WATERWORK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ONGCHENG WATERWORK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钢

###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蔡翹	杨涛
联系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灌婴路99号	江西省南昌市灌婴路99号
电话	0791- 85238232	0791-85235057
传真	0791-85226672	0791-85226672
电子信箱	cq1220@163.com	ytxl@sina.com

###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灌婴路9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30025
公司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灌婴路9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30025
公司网址	http://www.jxhcsy.com

电子信箱	jx600461@163.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融资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洪城水业	600461	

#### 六、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2001年1月22日
注册登记地点	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60000723915976N
税务登记号码	91360000723915976N
组织机构代码	91360000723915976N
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2015年11月27日，公司完成“三证合一”登记工作，原营业执照注册号、税务登记证号、组织机构代码统一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000723915976N。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工商登记注册变更事项。

#### 七、其他有关资料

无

###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 一、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438,833,419.65	1,455,517,961.82	757,739,791.06	-1.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6,453,063.76	133,517,284.56	104,234,401.53	2.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0,315,957.45	92,042,644.00	92,042,644.00	8.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209,388.29	350,019,951.37	199,904,592.85	-31.6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48,088,911.58	2,426,734,265.77	1,910,329,843.92	25.60
总资产	7,521,754,355.33	6,947,149,389.21	5,181,328,073.71	8.2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34	0.32	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34	0.32	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8	0.28	-3.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1	5.94	5.31	减少0.63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4	4.84	4.69	减少0.60个百分点

##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2016年,公司实施了向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重大资产重组工作。2016年3月31日前,南昌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51%股权、南昌公用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南昌水业集团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已过户至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上三家公司自2015年4月30日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合并构成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2015年上半年同比财务数据已按《企业会计准则》相应追溯调整。

**二、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三、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085,644.0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814,682.14	详见“本附注64 营业外收入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中披露。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4,058.75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7,239,664.09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		

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4,608,503.7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84,367.2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16,595.2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323,277.91	
所得税影响额	-9,073,130.97	
合计	36,137,106.31	

#### 四、其他

无

##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向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重大资产重组工作。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实施，公司获得优质资产的注入及募集配套资金，主营业务增加了天然气销售、燃气安装及 LNG、CNG 的销售，公司经营状况得以根本改善，增强了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长期发展潜力，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认真执行年度全面预算，继续努力完成生产经营计划。在顺利通过重大资产重组的基础上，着力按上市规则要求完善规范治理，全面推进“投融资创新年”主题活动，实现洪城水业跨越式发展。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情况平稳，1-6 月份完成售水量为 14713 万立方米，比上年同期增长 0.31%；完成污水处理量为 27753 万立方米，比上年同期增长 7.85%；实现营业收入 143883 万元，同比减少 1.15%；实现净利润 1774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6.66%。1-6 月份完成燃气销售 13120 万立方米，比上年同期增长 17.41%；实现营业收入 5682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4%；实现净利润 846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99%。1-6 月份完成 CNG 销售 1548.46 万方，比上年同期增加 17.76 万方，增长 1.16%，实现 CNG 营业收入 5458.65 万元；1-6 月完成 LNG 销售 4627.54 吨，比上年同期增加 3128.01 吨，增长 208.6%，实现 LNG 营业收入 1539.37 万元；实现净利润 184.09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01.26 万元，降低 35.49%。

### (一) 主营业务分析

####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438,833,419.65	1,455,517,961.82	-1.15

营业成本	1,062,662,904.74	1,086,857,844.98	-2.23
销售费用	48,435,839.16	37,878,753.77	27.87
管理费用	92,111,819.68	85,921,045.84	7.21
财务费用	49,993,651.02	59,475,114.36	-15.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209,388.29	350,019,951.37	-31.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111,860.35	-204,277,857.74	42.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5,979,536.14	-72,518,709.64	659.83
研发支出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洪城水业本部支付污水处理费较上年同期增长及子公司洪城环保支付各项税费的增长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洪城水业本部 1.205 亿元委贷到期收回成本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洪城水业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4.94 亿元所致。

## 2 其他

###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通过注入南昌燃气、新能源公司、二次供水三家优质标的,提升了公司资产质量和持续盈利能力。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数为 4,292,705.80 元,去年同期 814,806.87 元,增幅 426.84%。主要是因为子公司南昌水业集团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审计调整的坏账所致。

投资收益:本期数为 11,645,391.41 元,去年同期 17,826,394.22 元,减幅 34.67%。主要是因为本期公司的联营企业南昌红土创新资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同比去年同期收益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本期数为 60,614,663.81 元,去年同期 9,192,385.08 元,增幅 559.4%。主要是因为子公司江西洪城水业环保有限公司增值税退税收入及子公司南昌市燃气有限公司本期收到整合改造工程补助款 2000 万元所致。

营业外支出:本期数 1,053,953.34 元,去年同期 1,898,241.55 元,减幅 44.48%。主要是因为根据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水利厅文件冲回以前年度防洪保安基金所致。

所得税费用:本期数 57,253,826.56 元,去年同期 39,591,995.08 元,增幅 44.61%。随着利润的增加而增加。

### (2)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554 号),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于 2016 年 3 月 31 日前完成标的资产的交割过户,于 2016 年 5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股份登记相关手续,洪城水业向水业集团发行 14,107,403 股股份、向市政控股发行 37,967,230 股股份、向公交公司发行 6,764,348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核准洪城水业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54,824,144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 (3)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2016 年,公司紧扣“创新投融资年”主题,紧抓主业不放松,积极推进自开发项目的同时,实施并购扩张的战略。报告期内完成售水量为 14713 万立方米,完成年度计划的 46.48%;完成污水处理量为 27753 万立方米,完成年度计划的 49.68%。同时实现燃气销售 13120 万立方米,完成

年度计划的 49%；新增通气居民 41718 户，完成年度计划的 63%，新增通气非居民 316 户，完成年度计划的 108%；敷设中压管 57 公里，完成年度计划的 39%；完成老旧管网改造 48.5 公里，完成年度计划的 35%；另外新能源站点业务销售情况：CNG 销售 1541.13 万方，实现收入 5439.99 万元；LNG 销售 1708.74 吨，实现收入 864.79 万元；站点业务合计销售额 6304.78 万元；1-6 月 CNG 站点销售量比去年同期增长 14.09 万方，LNG 站点销售量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308.02 吨。共有公交车 805 辆（CNG：511 辆，LNG：294 辆），出租车及其他车辆 3911 辆（CNG：3899 辆，LNG：12 辆）已在公司下属各站点办卡加气。CNG 批发业务销售量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3.67 万方，LNG 批发业务销售量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2819.99 吨。

#### (4) 其他

无

##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自来水的生产和供应	784,705,528.47	561,865,826.56	28.40	-9.53	-6.83	减少 2.08 个百分点
燃气的生产和供应	635,213,920.16	489,599,411.53	22.92	11.87	3.95	增加 5.8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自来水	270,799,865.90	171,751,817.67	36.58	0.03	6.52	减少 3.86 个百分点
污水处理	269,180,253.13	192,204,511.05	28.60	(9.08)	1.91	减少 7.70 个百分点
工程安装	217,222,211.79	175,637,941.43	19.14	(15.10)	(18.85)	增加 3.74 个百分点
设计费	2,922,352.51	996,800.54	65.89	(30.49)	(22.27)	减少 3.61 个百分点
天然气销售	359,714,769.78	318,125,201.93	11.56	(0.38)	(1.44)	增加 0.95 个百分点
燃气安装	206,810,307.80	107,820,023.17	47.87	57.02	37.42	增加 7.43 个百分点
CNG (压缩天然气)	53,458,959.32	50,792,274.47	4.99	(16.47)	(15.45)	减少 1.15 个百分点
LNG (液化天然气)	15,229,883.26	12,861,911.96	15.55	38.33	32.31	增加 3.84 个百分点



其他	24,580,845.14	21,274,755.87	13.45	(39.37)	(40.01)	增加 0.93 个百分点
----	---------------	---------------	-------	---------	---------	--------------

主营业务分行业和分产品情况的说明

无

##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江西省	1,406,644,944.14	-1.04
浙江省	13,274,504.49	-4.09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无

### (三) 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目前的主要优势在于：

(1) 行业优势。水源优势：本公司原水取自赣江。赣江水量丰富，水源有保障。本公司取水水源又位于赣江南昌段的中上游，水质良好，综合指标达国家标准 GB-3838-88《地面水环境质量标准》II类以上标准，这种良好的城市供水资源，在全国各大中城市中是为数不多的。燃气优势：南昌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已经取得南昌市人民政府 30 年管道燃气特许经营权协议，随着市场整合基本完成，实现了南昌市“一张网”的经营格局，维护了经营区域的完整性。

(2) 丰富的技术和装备优势。公司具有近 80 年的供水历史，技术力量雄厚，运营管理经验丰富并具有较强的供水行业及污水处理经营管理能力。公司的水质监测部门已达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一级站要求，是全国 3000 多家自来水供应企业中，出厂水质率先达到 106 项水质监测指标，符合国家新的《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的水务企业之一。南昌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是集设计、施工、输配、销售为一体的专业燃气公司，是江西省用户规模最大的城市燃气运营商。

(3) 具备一定品牌影响力。公司属于国家大型一类供水企业，在南昌供水市场和供气市场处于领先地位，具有较强的区域垄断性。公司的污水处理业务也遍及整个江西全省，在全省乃至全国污水处理和环保行业的知名度比较高，辐射能力强，具有一定的品牌影响力。

(4) 优秀的管理团队和技术队伍。公司管理团队年富力强、思路灵活，具备创新拼搏精神，能为公司带来新的活力；多年的供水、污水处理、供气行业经验培养了大批的基层管理及专业技术人才，为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及对外业务拓展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5) 公司目前是国内供水行业为数不多的水务上市公司之一，资产优良、现金流充足、业绩稳定，融资渠道畅通。通过重大资产重组，延伸水处理的产业链，引进二次供水，并引入优质燃气业务，充分发挥协同效应，有效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 (四) 投资状况分析

####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无

#####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作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预计收益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涉诉	资金来源并说明是否为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
中江国际	信托理财	120,500,000	2015年12月23日	2016年6月21日	到期还本付息	4,806,794.52	120,500,000	7,806,794.52	是		否	否	否	其他
合计	/	120,500,000	/	/	/	4,806,794.52	120,500,000	7,806,794.52	/		/	/	/	/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元)						0								
委托理财的情况说明						2015年10月12日,本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短期委托理财的议案》,公司与中江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中江国际·金虎273号股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之信托文件》(编号:中江国际[2014信托331]第(1-116)号,出资12050万元,购买12050份优先级信托单位。截至2016年6月21日,公司已经收回全部信托理财本金12050万元。								

##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借款用途	抵押物或担保人	是否逾期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展期	是否涉诉	资金来源并说明是否为募集	关联关系	预期收益	投资盈亏
-------	--------	------	------	------	---------	------	--------	------	------	--------------	------	------	------

										资金			
南昌双港供水有限公司	2,000,000	60个月	5.41%	生产经营周转		否	否	否	否	否	合营公司	13415.62	
南昌双港供水有限公司	2,600,000	60个月	6.4%	生产经营周转		否	否	否	否	否	合营公司	78192.08	
温州洪城水业环保有限公司	6,000,000	12个月	10%	生产经营周转		否	否	否	否	否	控股子公司	28666.67	
温州清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510,000	12个月	4.35%	生产经营周转		否	否	否	否	否	控股子公司	10599.5	
温州清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820,000	12个月	4.35%	生产经营周转		否	否	否	否	否	控股子公司	33207.42	
温州清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530,000	12个月	4.35%	生产经营周转		否	否	否	否	否	控股子公司	7764.75	

## 委托贷款情况说明

1, 2012年2月, 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东湖支行、南昌双港供水有限公司签订《委托贷款合同》, 本公司委托中国银行南昌市东湖支行借款给关联方南昌双港供水有限公司200万元。委托贷款期限为5年, 委托贷款利率为年利率6.895%。截至2015年12月31日, 公司已收回贷款本金120万元; 2013年6月, 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东湖支行、南昌双港供水有限公司签订《委托贷款合同》, 本公司委托中国银行南昌市东湖支行借款给关联方南昌双港供水有限公司260万元。委托贷款期限为5年, 委托贷款利率为年利率6.4%。

2, 2015年11月27日, 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东湖支行、温州洪城水业环保有限公司签订《委托贷款合同》, 本公司委托中国银行南昌市东湖支行借款给温州洪城水业环保有限公司600万元, 委托贷款期限为12个月, (2015年11月27日至2016年11月26日), 委托贷款利率为年利率10%。

3, 2015 年 12 月 7 日, 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东湖支行、温州清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签订《委托贷款合同》, 本公司委托中国银行南昌市东湖支行借款给温州清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51 万元, 委托贷款期限为 12 个月, (2015 年 12 月 7 日至 2016 年 12 月 6 日), 委托贷款利率为年利率 4.35%。

4, 2016 年 1 月 22 日, 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东湖支行、温州清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签订《委托贷款合同》, 本公司委托中国银行南昌市东湖支行借款给温州清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82 万元, 委托贷款期限为 12 个月, (2016 年 1 月 22 日至 2017 年 1 月 21 日), 委托贷款利率为年利率 4.35%。

5, 2016 年 5 月 10 日, 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东湖支行、温州清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签订《委托贷款合同》, 本公司委托中国银行南昌市东湖支行借款给温州清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53 万元, 委托贷款期限为 12 个月, (2016 年 5 月 10 日至 2017 年 5 月 9 日), 委托贷款利率为年利率 4.35%。

###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报告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2年	公司债	50,000,000.00	0	50,000,000.00	0	
2016年	非公开发行	494,531,331.75	91,993,286.18	91,993,286.18	402,538,045.57	银行存款
合计	/	544,531,331.75	91,993,286.18	141,993,286.18	402,538,045.57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1) 公司于2012年5月2日发行2011年公司债券,发行总额人民币5亿元,本次债券期限为5年,本次债券票面年利率为5.88%。截至报告期公司债尚未使用的余额为0元。</p> <p>(2)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554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南昌市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李龙萍以及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国泰君安君享新发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与认购)合计发行49,824,144股人民币普通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价格为10.52元/股,公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4,531,331.75元。</p>			

##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牛行水厂二期扩建	否	37,618.76	3,538.71	3,538.71	是	13.27%			是		

工程											
南昌市九龙湖组团供水管网建设改造工程	否	3,292.00	3,292.00	3,292.00	是	83.30%			是		
南昌市瑶湖新区供水管网建设改造工程	否	5,539.21	1,067.29	1,067.29	是	19.27%			是		
南昌县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	否	3,886.68	1,301.33	1,301.33	是	43.33%			是		
南昌市朝阳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	否	2,528.19	-	-	否				否		鉴于本次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已不能满足募集配套资金项目的全部投入,故取消该项目资金投入
4845KWp 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否	4,810.16	-	-	否				否		鉴于本次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已不能满足募集配套资金项目的全部投入,故取消该项目资金投入
合计	/	57,675.00	9,199.33	9,199.33	/	/		/	/	/	/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使用情况说明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

无

####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 (1) 江西洪城水业环保有限公司

江西洪城水业环保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75,000 万元，公司拥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城市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处理。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江西洪城水业环保有限公司总资产 327,630.49 万元，净资产 114,174.24 万元，2016 年半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5,360.42 万元。

##### (2) 南昌市朝阳污水处理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南昌市朝阳污水处理环保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元，公司拥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城市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处理。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南昌市朝阳污水处理环保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 9,269.79 万元，净资产 3,092.08 万元，2016 年半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57.38 万元。

##### (3) 南昌市湾里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南昌市湾里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614.70 万元，公司拥有其 100%的股权，主营集中供水、供水管网及设施维护等。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南昌市湾里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 4,794.09 万元，净资产 2,702.35 万元，2016 年半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20.79 万元。

##### (4) 南昌绿源给排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南昌绿源给排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 万元，公司拥有其 100%的股权，主营市政给排水设计、咨询。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南昌绿源给排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总资产 1,269.10 万元，净资产 964.63 万元，2016 年半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256.50 万元。

##### (5) 南昌洪城管道探测技术有限公司

南昌洪城管道探测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 万元，公司拥有其 100%的股权，主营供水管道检漏、管道定位。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南昌洪城管道探测技术有限公司总资产 19.11 万元，净资产 16.66 万元，2016 年半年度共实现净利润-0.47 万元。

##### (6) 萍乡市洪城水业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萍乡市洪城水业环保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公司拥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污水处理、污水处理工程设计、安装，技术咨询、软件应用服务，给排水工程设计、安装、技术咨询及培训，水质检测，信息技术服务(上述项目中法律有专项规定的除外)。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萍乡市洪城水业环保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 6,292.16 万元，净资产 2,784.02 万元，2016 年半年度共实现净利润-41.56 万元。

##### (7)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600 万元，公司拥有其 65%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污水与垃圾处理工程设施开发、建设及管理、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咨询；产业开发；污水及垃圾处理配套设施开发、销售（以上项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总资产 4,142.27 万元，净资产 3,927.18 万元，2016 年半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51.71 万元。

##### (8) 温州洪城水业环保有限公司

温州洪城水业环保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150 万元，公司拥有其 51%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污水处理工程的设计、施工、运营及技术服务；水处理技术、产品的研发及污水处理项目投资(凭资质经营)。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温州洪城水业环保有限公司总资产 7,661.08 万元，净资产 3,525.48 万元，2016 年半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127.50 万元。

##### (9) 温州清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温州清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800 万元。公司拥有其 51%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污水处理工程的设计、施工、水处理技术的研发(凭资质经营)。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温州清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总资产 2,224.60 万元，净资产-163.90 万元，2016 年半年度共实现净利润-76.65 万元。

##### (10) 南昌双港供水有限公司

南昌双港供水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65 万美元，公司拥有其 50%的股权，为公司合营公司，主营生产销售饮用水。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南昌双港供水有限公司总资产 5,848.97 万元，净资产 3,805.14 万元，2016 年半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521.48 万元。

##### (11) 南昌公用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南昌公用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4800 万元，公司拥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燃气经营；双燃料汽车项目研发及咨询服务；国内贸易。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南昌公用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 6430.32 万元，净资产 6028.43 万元，2016 年半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184.09 万元。

(12) 南昌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南昌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公司拥有其 51%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生产和销售管道燃气；汽车加气；燃气工程的设计、施工；燃气设备、器具的生产、销售和维修；燃气设施的维护；经营其他与燃气有关的物资和服务。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南昌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 132088.12 万元，净资产 65432.43 万元，2016 年半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8274.58 万元。

(13) 南昌水业集团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南昌水业集团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470 万元，公司拥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给排水工程安装施工、供水管道工程施工、道路施工、管网施工、给排水设备安装等。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南昌水业集团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 16644.13 万元，净资产 6124.82 万元，2016 年半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758.78 万元。

##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城北水厂	450,057,200	66.67%	29,205,189.87	300,356,606.95	
78 家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	148,475,100	92.20%	6,330,142.59	136,886,764.55	
赣县城北污水处理厂工程	36,244,200	47.68%	73,565.67	17,282,163.94	
全南金龙污水处理厂工程	33,126,800	33.51%	11,100,000	11,100,000	
南昌市朝阳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	37,845,400.00	75.24%	817,300.50	28,473,941.11	
4845KWp 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46,000,000	40%	18,400,000	18,400,000	
合计	751,748,700	/	65,926,198.63	512,499,476.55	/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说明

无

##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因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已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目前公司正在实施并将于近期完成上述重大事项。上述重大事项的实施将导致公司股本及股本结构发生变化，为充分保护公司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提出本报告期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分配预案。未分配利润将在下年度进行分配。

**(二)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是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1.3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8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以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438,663,125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股利 1.3 元人民币 (含税), 共分配现金股利 57,026,206.25 元; 同时, 拟以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438,663,125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8 股, 共计转增 350,930,500 股, 转增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789,593,625 股。	

**三、其他披露事项****(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披露事项**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适用 不适用**五、重大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洪城水业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600461 临 2016-029 公告，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 79,658,947.63 元，占全年预计数的 58.77%，占公司 2016 年 6 月末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额的 2.61%。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二)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五) 其他

无

## 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资产涉及金额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托管收益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托管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扬子洲水厂资产托管		2011年1月27日		2,674.16	销售收入的千分之二		是	控股股东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蓝天碧水环保公司股权托管		2011年1月27日		53,122.81	销售收入的千分之二		是	控股股东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安义自来水公司股权托管		2014年5月1日		28,570.23	销售收入的千分之二		是	控股股东

托管情况说明

1、本公司与控股东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扬子洲水厂资产托管协议》，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其下属扬子洲水厂 100%的股权委托本公司管理，托管的期限为自托管协议生效之日（2011 年 1 月 27 日）起至公司不再存在同业竞争为止，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每年按照扬子洲水厂当年销售收入的千分之二支付托管费。

2、2012 年 5 月 16 日根据南昌市国资委下发的《关于同意将江西蓝天碧水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无偿划转至南昌水业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洪国资产权字 [2012] 27 号）文件精神，江西蓝天碧水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无偿划转至水业集团，市政公用集团与水业集团签署了《江西蓝天碧水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产权无偿划转协议》。为此江西蓝天碧水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发生变更，公司已与水业集团签订《蓝天碧水环保公司股权托管协议》，托管的期限为自托管协议生效之日（2012 年 6 月 30 日）起至公司不再存在同业竞争为止，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每年按照蓝天环保当年销售收入的千分之二支付托管费。

3、本公司与控股东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安义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托管协议》，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其下属安义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100%的股权委托本公司管理，托管的期限为自托管协议生效之日（2014 年 5 月 1 日）起至公司不再存在同业竞争为止，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每年按照安义自来水公司当年销售收入的千分之二支付托管费。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水业集团	洪城水业	土地	2,582,713.32	2002年3月9日	2022年3月8日		《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		是	控股股东
水业集团	洪城水业	土地	337,303.32	2002年7月31日	2022年7月30日		《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		是	控股股东

水业集团	洪城水业	土地	779,662.56	2005年4月28日	2025年4月27日		《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		是	控股股东
水业集团	洪城水业	办公大楼	1,144,000.00	2016年1月1日	2016年12月31日		《办公楼租赁合同》		是	控股股东
水业集团	洪城环保	办公大楼	136,000.00	2016年1月1日	2016年12月31日		《办公楼租赁合同》		是	控股股东
水业集团	洪城水业	土地	1,938,678.84	2014年1月1日	2033年12月31日		《城北水厂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		是	控股股东
水业集团	洪城水业	土地	94,176.48	2014年1月1日	2033年12月31日		《城北水厂取水泵房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		是	控股股东

#### 租赁情况说明

1、2002年3月9日、2008年5月本公司与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分别签署了《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土地租赁补充协议》，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拥有的六宗 90,568.89 平方米的土地租赁给本公司使用，租赁期 20 年，月租金 215,226.11 元。

2、2002年7月31日、2008年5月本公司与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分别签署了《长陵水厂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土地租赁补充协议》，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拥有的长陵水厂 21,933.33 平方米的土地租赁给本公司使用，租赁期 20 年，月租金 28,108.61 元。

3、2005年4月28日、2008年5月本公司与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土地租赁补充协议》，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拥有的青云水厂三期 31250 平方米的土地租赁给本公司使用，租赁期 20 年，月租金 64,971.88 元。

4、本公司与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办公楼租赁合同》，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拥有的办公楼租赁给本公司使用，年租金 1,144,000 元。

5、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洪城环保与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办公楼租赁合同》，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拥有的办公楼租赁给本公司使用，年租金 136,000 元。

6、2014 年 1 月 1 日，公司与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城北水厂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拥有的城北水厂 53319 平方米的土地租赁给本公司使用，租赁期 20 年，月租金 161556.57 元。

7、2014 年 1 月 1 日，公司与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城北水厂取水泵房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拥有的城北水厂 1027.23 平方米的土地租赁给本公司使用，租赁期 20 年，月租金 7848.04 元。

##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45,65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45,65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8.0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1、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萍乡市洪城水业环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合同号为 2009 年萍中银贷（洪城）字 PXZ2009024 号《人民币借款合同（长期）》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借款和相应的担保金额：人民币 1,600 万元，借款期限从实际提款日开始起算捌年，用于萍乡市污水处理厂二期二阶段（规模 4 万立							

	<p>方米/日) 项目建设;</p> <p>2、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温州清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温州清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温州分行申请贷款 1,500 万元按照股权比例 (51%) 提供相应的人民币 765 万期限为柒年。具体借款期限、保证期限以与银行签订的合同期限为准并从实际提款日开始起算，该笔贷款用于温州鹿城轻工产业园区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 (规模 1 万立方米/日) 项目建设。</p> <p>3、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江西洪城水业环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江西洪城水业环保有限公司向民生银行南昌分行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9200 万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p> <p>4、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南昌市朝阳环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同意为全资子公司南昌市朝阳环保有限责任公司向南昌银行利民支行借款人民币 3,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p> <p>5、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江西洪城水业环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江西洪城水业环保有限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南昌市象湖支行申请贷款人民币壹亿元，期限陆年，提供连带责任担保。</p>
--	---

### 3 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无

### 七、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市政公用集团	注 1	2015. 10. 26-长期有效	是	是		



	其他	水业集团	注 2	2015. 10. 26-长期有效	是	是		
	其他	市政公用集团、水业集团	注 3	2015. 10. 26-长期有效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水业集团	注 4	2010. 6. 30-长期有效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水业集团	注 5	2014. 5. 1-长期有效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水业集团	注 6	2010. 6. 30-长期有效	是	是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水业集团	注 7	2006. 3. 9-2017. 12. 31	是	是	洪城水业为国有控股公用事业类企业，目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行股权激励制度条件不成熟。待时机成熟，将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适时启动股权激励制度。	
其他承诺	其他	水业集团	注 8	2015. 7. 10-2016. 1. 10	是	是		

**注 1:****承诺事项:**

- 1、本公司作为洪城水业实际控制人期间，不存在违反已作出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情形。
- 2、本公司将督促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继续严格履行、并遵守与洪城水业签订的《扬子洲水厂资产托管协议》、《蓝天碧水环保公司股权托管协议》及《安义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托管协议》。
- 3、在业务发展定位上，本公司将继续确保洪城水业作为本公司集团自来水生产经营及污水处理业务的专业发展平台，本公司及所属公司原则上将不再增加新的自来水及污水处理业务；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洪城水业及下属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所属公司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洪城水业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公司将立即通知洪城水业，并尽力将商业机会给予洪城水业；如洪城水业认为该商业机会不能满足上市公司的要求，则由本公司及本公司所属公司先行培育该业务并将该业务委托给洪城水业管理，待洪城水业认为成熟时依法出售给洪城水业或者以其他合法的方式注入洪城水业。

4、本公司及所属公司将不利用对洪城水业的控制权从事或参与从事任何有损于洪城水业及洪城水业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5、在履行承诺时，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协助配合洪城水业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同时，在洪城水业独立财务顾问通过现场检查、查询相关资料、与高管人员访谈等方式实施持续督导工作时予以积极配合。

6、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愿意对由此给洪城水业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7、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洪城水业《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实际控制人的权利，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相关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要求本公司控制下的关联股东及关联董事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8、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与洪城水业之间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正常的、不可避免的且有利于公司经营和全体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循公开、公正、公平的市场原则，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洪城水业《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确保交易价格公允，并予以充分、及时的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洪城水业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9、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洪城水业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或使用洪城水业的资金、资产和资源，也不会违规要求洪城水业为本公司的借款或其他债务提供担保。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承诺履行情况：**尚未履行完毕。

## 注 2：

### 承诺事项：

1、本公司作为洪城水业控股股东期间，不存在违反已作出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情形。

2、本公司将继续严格履行、并遵守与洪城水业签订的《扬子洲水厂资产托管协议》、《蓝天碧水环保公司股权托管协议》及《安义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托管协议》。

3、在业务发展定位上，本公司将继续确保洪城水业作为集团自来水生产经营及污水处理业务的专业发展平台，本公司及其所属公司原则上将不再增加新的自来水及污水处理业务；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洪城水业及下属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所属公司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洪城水业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公司将立即通知洪城水业，并尽力将商业机会给予洪城水业；如洪城水业认为该商业机会不能满足上市公司的要求，则由本公司及本公司所属公司先行培育该业务并将该业务委托给洪城水业管理，待洪城水业认为成熟时依法出售给洪城水业或者以其他合法的方式注入洪城水业。

4、本公司及所属公司将不利用对洪城水业的控股权从事或参与从事任何有损于洪城水业及洪城水业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5、在履行承诺时，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协助配合洪城水业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同时，在洪城水业独立财务顾问通过现场检查、查询相关资料、与高管人员访谈等方式实施持续督导工作时予以积极配合。

6、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愿意对由此给洪城水业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7、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洪城水业《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相关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下的关联股东及关联董事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8、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与洪城水业之间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正常的、不可避免的且有利于公司经营和全体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循公开、公正、公平的市场原则，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确保交易价格公允，并予以充分、及时的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洪城水业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9、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洪城水业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或使用洪城水业的资金、资产和资源，也不会违规要求洪城水业为本公司的借款或其他债务提供担保。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承诺履行情况：**尚未履行完毕。

### 注 3：

#### 承诺事项：

1、本企业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公司/全民所有制企业，具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签署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各项承诺、协议并享有、履行相应权利、义务的合法主体资格。

2、本企业保证，在洪城水业与本企业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生效并执行完毕前，不会向除洪城水业以外的其他方转让本企业所持南昌燃气/公用新能源/二次供水公司股权，保证促使南昌燃气/公用新能源/二次供水公司保持正常、有序、合法、持续的经营状态，保证南昌燃气/公用新能源/二次供水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未决诉讼、仲裁情况，不存在资金被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以及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保证南昌燃气/公用新能源/二次供水公司在未经洪城水业许可的情况下，不进行与正常经营活动无关的资产处置、对外担保、利润分配或增加重大债务的行为，不进行非法转移、隐匿资产及业务的行为。

3、本企业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获得的洪城水业的新增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如本企业按照与洪城水业签订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负有盈利补偿责任或减值补偿责任的，则本企业因本次发行所获洪城水业的新增股份解锁以承担的补偿责任解除为前提；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洪城水业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重组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企业通过本次重组获得的洪城水业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因涉嫌所提供的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不转让拥有洪城水业权益的股份。

4、如发生主管税务机关认为南昌燃气/公用新能源/二次供水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需补缴税费情形的，本企业将无条件全额承担相关补缴、处罚款项及因此所支付的相关费用。

5、如发生主管机关认为南昌燃气/公用新能源/二次供水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需补缴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情形的，本企业愿意在无须二次供水公司及其子公司支付对价的情况下，无条件、自愿承担所有补缴金额和相关所有费用及相关的经济赔偿责任。

6、本次重组完成后，在盈利预测承诺期内，不以所持洪城水业的股份办理质押融资等相关业务。

7、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南昌燃气/公用新能源/二次供水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或使用南昌燃气/公用新能源/二次供水公司的资金、资产和资源，也不会违规要求南昌燃气/公用新能源/二次供水公司为本企业的借款或其他债务提供担保。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承诺履行情况：**尚未履行完毕。

### 注 4：

#### 承诺事项：

1、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并上市后两个月内与洪城水业就扬子洲水厂的自来水业务和蓝天环保的污水处理业务签署委托管理协议；在签署和执行委托管理协议时，我司将确保洪城水业具有充分的主动权和决策权，并确保上市公司提供的委托管理服务获得公允对价。

2、在 2012 年 12 月 31 日之前，且扬子洲水厂和蓝天环保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并能够产生稳定利润、拥有相关资质及权属证明文件或洪城水业认为适当的时候，我司将所持有的扬子洲水厂和蓝天环保 100%股权以我司和洪城水业协商确定的合理价格依法出售给洪城水业或者以其他合法的方式注入洪城水业。

3、若在 2012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如洪城水业认为扬子洲水厂和蓝天环保的持续盈利能力或在其他方面仍不能满足上市公司的需要，则我司承诺将通过依法出售扬子洲水厂资产和蓝天环保股权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托管等方式，消除与洪城水业之间潜在的同业竞争。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承诺履行情况：**尚未履行完毕。

**注 5：**

**承诺事项：**根据水业集团 2010 年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水业集团全资子公司安义水司与洪城水业存在潜在同业竞争。由于安义水司目前不能满足注入上市公司的规范要求，水业集团同意将安义水司委托给洪城水业管理，以解决该潜在同业竞争问题，洪城水业亦同意接受水业集团的委托，并签署《股权托管协议》。

**承诺期限：**自托管协议生效之日（2014 年 5 月 1 日）起至公司不再存在同业竞争为止。

**承诺履行情况：**尚未履行完毕。

**注 6：**

**承诺事项：**

1.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并上市后两个月内与洪城水业就德安公司和扬子洲水厂的自来水业务签署委托管理协议；在签署和执行委托管理协议时，我司将确保洪城水业具有充分的主动权和决策权，并确保上市公司提供的委托管理服务获得公允对价。在 2012 年 12 月 31 日之前，且德安公司或扬子洲水厂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并能够产生稳定利润、拥有相关资质及权属证明文件或洪城水业认为适当的时候，我司将所持有的德安公司 50%股权和扬子洲水厂以我和洪城水业协商确定的合理价格依法出售给洪城水业或者以其他合法的方式注入洪城水业。若在 2012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如洪城水业认为德安公司或扬子洲水厂的持续盈利能力或在其他方面仍不能满足上市公司的需要，则我司承诺将通过依法出售德安公司股权和扬子洲水厂资产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托管等方式，消除与洪城水业之间潜在的同业竞争。

2.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并上市后两个月内与洪城水业就蓝天环保的污水处理业务签署委托管理协议；在签署和执行委托管理协议时，我司将确保洪城水业具有充分的主动权和决策权，并确保上市公司提供的委托管理服务获得公允对价。在 2012 年 12 月 31 日之前，且蓝天环保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并能够产生稳定利润、拥有相关资质及权属证明文件或洪城水业认为适当的时候，我司将所持有的蓝天环保 100%的股权以我和洪城水业协商确定的合理价格依法出售给洪城水业或者以其他合法的方式注入洪城水业。若在 2012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洪城水业认为蓝天环保的盈利能力或在其他方面仍不能满足上市公司的需要，则我司承诺将通过依法出售蓝天环保股权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托管等方式，消除与洪城水业之间潜在的同业竞争。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承诺履行情况：**尚未履行完毕。

**注 7：**

**承诺事项：**水业集团承诺在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将积极倡导对洪城水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行股权激励制度，股权激励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承诺期限：**2006.03.09-2017.12.31

**承诺履行情况：**尚未履行完毕。

**注 8：**

**承诺事项：**从 2015 年 7 月 10 日起 6 个月内，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洪城水业股份，履行大股东职责，着力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推动上市公司建立健全投资者回报长效机制，不断提高投资者回报水平。

**承诺期限：**2015.07.10-2016.01.10

**承诺履行情况：**已履行完毕。

##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洪城水业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和《关于聘请洪城水业 201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无

##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 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巩固近年来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成果，进一步强化公司规范运作意识，同时加强信息披露，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充分发挥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在治理机制中的作用。公司法人治理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公司治理的主要情况如下：根据《公司法》和《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修订了《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一)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温州清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建设的温州鹿城轻工产业园区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项目（污水处理规模为 10000 立方米/日）于 2010 年 11 月初步完工。由于清波公司在试运行中，存在鹿城轻工产业园区进水处理水量严重不足，进水 COD（化学需氧量）浓度过低等情况，无法按照 BOT 合同要求完成对设备可靠性的运行和最终测试，也无法通过温州市环境保护局的环

保设施竣工验收，并取得政府颁发的运营许可证。清波公司按照双方签订的《特许经营权协议》要求，并向鹿城区政府提出补偿运行方案。

2011年10月8日，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政府下发了《区长办公会议纪要》[2011]18号文，根据该纪要，由鹿城轻工产业园管委会牵头对污水处理厂的运营情况进行了解、调查，对本公司提出的补偿报价进一步核算，在合理的范围内给予相应补偿。2012年度，鹿城轻工产业园管委会先后委托中介机构对本公司提出的《运营补偿方案》进行评价咨询，咨询结果已申报给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政府进行审核。

2014年3月4日，由鹿城区分管副区长牵头，组织相关部门召开了一次专题会，会上达成了下一阶段暂时性处理意见，主要有三点：（1）为解决该项目资金困难，先预付200万元给温州清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2）由园区牵头，于近期对园区及周边村庄市政污水管网进行一次全面疏通、纳管；（3）同意在现有的进水水量、水质情况下，组织对该污水项目进行阶段性验收，使项目能尽快投入商业运营。

2014年7月23日，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政府下发了《区长办公会议纪要》[2014]7号文。会议明确：（1）由鹿城轻工产业园区管委会垫付温州清波污水处理厂200万元污水处理服务费，维护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转，待环保验收通过后该笔费用统一由区财政承担；（2）区环保局按照“五水共治”的要求，根据园区实际情况，做好分阶段验收工作；鹿城轻工产业园区管委会负责做好园区总管、支管网排查及污水管网疏通工作并将相关污水管网纳入园区管网；（3）由鹿城轻工产业园区管委会与温州清波污水处理厂签订补充协议，按照实际日处理量确定污水处理补助经费。公司已于2014年7月31日前收到由鹿城轻工产业园区管委会支付的200万元。

2015年7月6日，公司向鹿城轻工产业园区管委会提出了《关于鹿城轻工产业园区污水处理厂继续运行及协议补偿的方案报告》。2016年5月27日，鹿城轻工产业园区管委会下发了《主任办公会议纪要》（2016）19号。会议明确：委托温州东瓯会计师事务所对温州清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2011年-2015年五年成本费用进行审计。截止目前，审计工作已基本完成。

2016年7月28日，公司收到温州市鹿城区环境监测站温鹿环监（2016）综字第034号《浙江温州鹿城轻工产业园区污水处理厂一期1万吨/日工程项目阶段性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108,663,125				108,663,125	108,663,125	24.7714
1、国家持股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80,768,639				80,768,639	80,768,639	18.4124

3、其他内资持股	0	0	27,894,486			27,894,486	27,894,486	6.359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0	0	5,964,828			5,964,828	5,964,828	1.3598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	21,929,658			21,929,658	21,929,658	4.9992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30,000,000	100	0			0	330,000,000	75.2286
1、人民币普通股	330,000,000	100	0			0	330,000,000	75.228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330,000,000	100	108,663,125			108,663,125	438,663,125	100

##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2016年3月1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554号），核准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数量为58,838,981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发行数量为49,824,144股，合计本次发行股份108,663,125股。

股份变动的登记情况：

2016年5月12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登记相关手续。

##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未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0	14,107,403	14,107,403	非公开发行	2019年5月12日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	0	0	37,967,230	37,967,230	非公开发行	2019年5月12日

公司						
南昌市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0	21,929,658	21,929,658	非公开发行	2019年5月12日
李龙萍	0	0	21,929,658	21,929,658	非公开发行	2019年5月12日
南昌市公共交通总公司	0	0	6,764,348	6,764,348	非公开发行	2019年5月12日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招商银行—国泰君安君享新发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0	5,964,828	5,964,828	非公开发行	2019年5月12日
合计	0	0	108,663,125	108,663,125	/	/

## 二、股东情况

###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9,79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107,403	128,683,301	29.3353	14,107,403	质押	50,400,000	国有法人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37,967,230	37,967,230	8.6552	37,967,230	无		国有法人
南昌市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1,929,658	21,929,658	4.9992	21,929,658	无		国有法人
李龙萍	21,929,658	21,929,658	4.9992	21,929,658	质押	21,929,658	境内自然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2,201,161	11,877,905	2.7076	0	未知		其他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生态环境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	11,600,662	2.6445	0	未知		其他
上海星河数码投资有限公司	0	8,861,498	2.0201	0	未知		其他



南昌市公共交通总公司	6,764,348	6,764,348	1.5420	6,764,348	无		其他
高华—汇丰—GOLDMAN, SACHS & CO.	0	6,566,251	1.4969	0	未知		其他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招商银行—国泰君安君享新发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964,828	5,964,828	1.3598	5,964,828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4,575,898		人民币普通股		114,575,898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11,877,905		人民币普通股		11,877,90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生态环境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600,662		人民币普通股		11,600,662		
上海星河数码投资有限公司	8,861,498		人民币普通股		8,861,498		
高华—汇丰—GOLDMAN, SACHS & CO.	6,566,251		人民币普通股		6,566,251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3,402,590		人民币普通股		3,402,59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2,205,2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5,2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1,999,935		人民币普通股		1,999,93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960,498		人民币普通股		1,960,49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18,119		人民币普通股		1,518,11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昌市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南昌市政公共交通总公司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 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8,683,301	2019年5月12日	128,683,301	限售36个月
2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37,967,230	2019年5月12日	37,967,230	限售36个月

3	南昌市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1,929,658	2019年5月12日	21,929,658	限售36个月
4	李龙萍	21,929,658	2019年5月12日	21,929,658	限售36个月
5	南昌市公共交通总公司	6,764,348	2019年5月12日	6,764,348	限售36个月
6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招商银行-国泰君安君享新发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964,828	2019年5月12日	5,964,828	限售36个月
7					
8					
9					
1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东中,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昌市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南昌市公共交通总公司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 其他有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适用 不适用**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适用 不适用**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适用 不适用**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一、持股变动情况****(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付方俊	董事会秘书	离任	任期届满
蔡翹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聘任	工作需要
寇建国	财务总监	离任	工作变动离任
邓勋元	财务总监	聘任	工作需要

万志瑾	独立董事	聘任	增补
-----	------	----	----

### 三、其他说明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万志瑾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万志瑾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增补万志瑾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洪城水业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洪城水业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洪城水业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洪城水业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洪城水业总经理助理的议案》、《关于聘任洪城水业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选举李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史晓华先生为总经理，聘任陆跃华、魏桂生、罗建中、李秋平、邓勋元、蔡翘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寇建国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毛艳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助理，聘任杨涛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寇建国先生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的议案》、《关于聘任邓勋元先生为洪城水业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寇建国先生由于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邓勋元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蔡翘先生为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蔡翘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

##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所
洪城水业 2011 年公司债券	11 洪水业	122139	2012 年 5 月 2 日	2017 年 5 月 1 日	498,780,863.32	5.88%	一年付息一次,到期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 88 号 (江信国际金融大厦)
	联系人	程霞、李跃林
	联系电话	(010) 57671766、(010) 57671765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26 号鹏润大厦 A 座 29 层

其他说明:

2012 年 1 月 12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23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5 亿元的公司债券,2012 年 5 月 2 日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5 亿元,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共计 500 万张。

###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发行的洪城水业 2011 年公司债券严格按照要求的用途使用完毕。

### 四、公司债券资信评级机构情况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在对本公司经营状况进行综合分析评估的基础上,于 2016 年 7 月 9 日出具了《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与相关债项 2016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大公报 SD [2016] 427 号)。评级报告确定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为 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11 洪水业”的信用等级维持 AA+。(详见公司临 2016-046 公告)

###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 八、截至报告期末和上年末（或本报告期和上年同期）下列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变动原因
流动比率	0.95	0.69	37.68	
速动比率	0.83	0.52	59.62	
资产负债率	54.34%	60.09%	-5.75	
贷款偿还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7.53	6.13	22.84	
利息偿付率				

### 九、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情况

公司总资产规模稳步增长,资产总额本年为 752,175 万元,期初数为 694,715 万元,同比增加 57,460 万元,增幅 8.27%。主要仍以非流动资产为主(其占比比期初减少 5 个百分点,为 73.92%),资产结构中,无形资产占总资产比重较高,为 36.36%。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54%。

### 十、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2 日发行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发行总额人民币 5 亿元,本次债券期限为 5 年,本次债券票面年利率为 5.88%,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2016 年 5 月 3 日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向债券所有人兑付 2015 年度债券利息共计 29,400,000 元。

###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 2016 年度综合授信总额共计为人民币 46,000 万元,其中:向中国建设银行永叔支行授信 5,000 万元,邮政储蓄江西省分行营业部授信 5,000 万元,中国银行东湖支行授信 11,000 万元,兴业银行南昌分行授信 15,000 万元,招商银行洪城支行授信 6,500 万元,九江银行授信 3,500 万元。

### 十二、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无

### 十三、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无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 二、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103,522,919.94	582,585,482.9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50,000.00	50,000.00
应收账款		563,568,714.44	473,883,736.01
预付款项		64,300,566.95	75,321,064.6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1,153,375.32	52,251,165.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5,057,283.46	115,276,139.0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902,385.82	154,340,035.94
流动资产合计		1,961,855,245.93	1,453,707,623.89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3,009,144.71	3,407,992.03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0,683,500.91	131,705,321.41
投资性房地产		2,932,716.87	2,994,436.05
固定资产		1,827,747,510.14	1,731,970,409.41
在建工程		1,012,419,121.20	1,052,640,378.5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1,000,907.83	1,000,907.8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547,309,094.11	2,525,801,101.0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55,752.39	65,443.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441,361.24	43,855,775.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59,899,109.40	5,493,441,765.32
资产总计		7,521,754,355.33	6,947,149,389.21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60,000,000.00	8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2,617,062.19	55,770,685.81
应付账款		808,863,305.16	731,588,198.84
预收款项		494,021,343.60	496,612,091.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2,978,357.78	35,327,005.91
应交税费		55,099,491.45	99,162,634.91
应付利息		7,352,595.25	22,749,492.78
应付股利		17,817,418.16	17,186,384.70
其他应付款		349,728,761.13	393,742,301.0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5,350,000.00	186,95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73,828,334.72	2,119,088,796.00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1,410,372,731.00	1,455,452,731.00
应付债券		498,780,863.32	498,043,798.7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3,663,823.24	14,529,268.2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0,894,954.16	87,772,119.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13,712,371.72	2,055,797,917.84

负债合计		4,087,540,706.44	4,174,886,713.84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438,663,125.00	3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96,269,382.66	1,310,401,175.9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0,836,352.23	33,710,348.65
专项储备		9,333,076.72	6,088,830.01
盈余公积		96,494,200.00	96,494,2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86,492,774.97	650,039,711.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048,088,911.58	2,426,734,265.77
少数股东权益		386,124,737.31	345,528,409.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34,213,648.89	2,772,262,675.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521,754,355.33	6,947,149,389.21

法定代表人：李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勋元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剑玉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621,213,486.82	200,740,442.5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844,413.19	4,969,714.37
预付款项		1,038,974.89	2,548,277.5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9,380,185.74	75,599,783.32
其他应收款		242,327,125.90	236,881,567.12
存货		4,880,862.50	4,919,497.3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	120,5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937,685,049.04	646,159,282.28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886,427.63	9,937,003.24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1,453,741,054.22	1,022,690,456.81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102,617,466.77	1,030,457,883.66
在建工程		613,142,816.59	603,305,221.7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3,463,541.49	74,818,931.2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32,968.41	5,242,197.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61,084,275.11	2,746,451,694.47
资产总计		4,198,769,324.15	3,392,610,976.75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6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40,000.00	1,507,700.00
应付账款		243,124,621.57	255,617,352.93
预收款项		21,807,303.72	20,754,337.91
应付职工薪酬		11,921,146.26	2,690,772.38
应交税费		7,737,373.50	9,571,286.08
应付利息		5,414,114.64	20,185,320.91
应付股利		17,186,384.70	17,186,384.70
其他应付款		262,019,400.82	323,759,666.3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750,000.00	32,25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27,500,345.21	743,522,821.30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229,572,731.00	234,662,731.00
应付债券		498,780,863.32	498,043,798.7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0,892,788.33	11,435,497.76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8,772,508.82	85,605,358.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8,018,891.47	829,747,385.48
负债合计		1,455,519,236.68	1,573,270,206.78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438,663,125.00	3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15,999,990.26	1,118,090,997.3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0,836,352.23	33,710,348.65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75,548,254.48	75,548,254.48
未分配利润		292,202,365.50	261,991,169.4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43,250,087.47	1,819,340,769.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198,769,324.15	3,392,610,976.75

法定代表人：李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勋元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剑玉

**合并利润表**  
201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438,833,419.65	1,455,517,961.82
其中：营业收入		1,438,833,419.65	1,455,517,961.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75,297,435.76	1,288,906,755.83
其中：营业成本		1,062,662,904.74	1,086,857,844.9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800,515.36	17,959,190.01
销售费用		48,435,839.16	37,878,753.77
管理费用		92,111,819.68	85,921,045.84
财务费用		49,993,651.02	59,475,114.36
资产减值损失		4,292,705.80	814,806.8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45,391.41	17,826,394.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5,181,375.30	184,437,600.21
加：营业外收入		60,614,663.81	9,192,385.0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252,443.98	30,946.08
减：营业外支出		1,053,953.34	1,898,241.5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44,245.25	435,807.1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4,742,085.77	191,731,743.74
减：所得税费用		57,253,926.57	39,591,995.0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7,488,159.20	152,139,748.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6,453,063.76	133,517,284.56
少数股东损益		41,035,095.44	18,622,464.1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873,996.4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873,996.4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873,996.4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2,873,996.42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4,614,162.78	152,139,748.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3,579,067.34	133,517,284.5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035,095.44	18,622,464.1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3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17,239,664.09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29,282,883.03 元。

法定代表人：李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勋元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剑玉

#### 母公司利润表

201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73,716,261.99	270,209,292.75
减：营业成本		173,579,918.06	159,717,783.6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37,536.11	1,324,690.04
销售费用		35,672,580.84	29,223,264.73
管理费用		29,461,527.91	26,423,643.50

财务费用		13,346,191.43	15,217,574.28
资产减值损失		505,792.08	3,433,41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909,687.60	64,331,212.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822,403.16	99,200,138.59
加：营业外收入		6,459,333.11	4,296,878.0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252,443.98	1,014.90
减：营业外支出		309,263.37	690,806.9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3,734.87	267,692.4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972,472.90	102,806,209.65
减：所得税费用		7,761,276.89	12,664,365.4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211,196.01	90,141,844.1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873,996.4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873,996.42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2,873,996.42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337,199.59	90,141,844.1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李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勋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剑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12,341,886.57	1,526,023,016.9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580,579.33	11,276.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997,537.41	197,381,636.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2,920,003.31	1,723,415,929.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16,854,287.10	879,229,765.4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5,752,391.66	174,785,846.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7,270,989.62	109,697,061.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832,946.64	209,683,304.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3,710,615.02	1,373,395,978.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209,388.29	350,019,951.37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9,940,000.00	4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091,106.02	7,012,134.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60,972.50	922,573.9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95,000.00	9,579,166.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687,078.52	17,913,874.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5,798,938.87	212,691,732.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9,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5,798,938.87	222,191,732.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111,860.35	-204,277,857.74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24,149,994.88	5,39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7,510,000.00	196,973,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470,000.00	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3,129,994.88	212,363,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4,190,000.00	87,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3,821,795.61	92,281,709.6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38,663.13	10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7,150,458.74	284,881,709.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5,979,536.14	-72,518,709.64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528,077,064.08	73,223,383.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3,505,163.37	434,964,467.8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1,091,582,227.45	508,187,851.79

法定代表人：李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勋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剑玉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5,426,667.80	278,790,163.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403,972.06	129,084,992.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2,830,639.86	407,875,155.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992,645.59	73,304,778.4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306,487.17	74,822,420.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355,462.10	37,109,345.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908,325.64	112,253,322.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0,562,920.50	297,489,866.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67,719.36	110,385,288.43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900,000.00	14,914,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583,894.39	23,697,034.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60,972.50	12,87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92,808.10	4,084,240.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237,674.99	42,708,148.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6,227,308.57	121,441,215.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381,631.75	2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608,940.32	121,641,215.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71,265.33	-78,933,067.45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24,149,994.8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4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483,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4,149,994.88	42,483,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9,590,000.00	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360,891.51	44,230,111.0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38,663.13	7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089,554.64	117,230,111.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060,440.24	-74,747,111.01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420,956,894.27	-43,294,890.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9,986,592.55	131,216,667.62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620,943,486.82	87,921,777.59

法定代表人：李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勋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剑玉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0,000,000.00	-	-	-	1,176,279,089.86	-	33,710,348.65	4,177,749.84	75,550,433.84		412,588,666.03	56,835,396.63	2,089,141,684.8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34,122,086.04			1,911,080.17	20,943,766.16		237,451,045.18	288,693,012.97	683,120,990.52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0,000,000.00	-	-	-	1,310,401,175.90	-	33,710,348.65	6,088,830.01	96,494,200.00		650,039,711.21	345,528,409.60	2,772,262,675.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8,663,125.00	-	-	-	385,868,206.76	-	-12,873,996.42	3,244,246.71	-		136,453,063.76	40,596,327.71	661,950,973.5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873,996.42				136,453,063.76	41,035,095.44	164,614,162.7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8,663,125.00	-	-	-	385,868,206.76	-	-	-	-		-	-	494,531,331.7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8,663,125.00				385,868,206.76								494,531,331.7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07,83	-1,107,83



												3.46	3.46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07,833.46	-1,107,833.46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	-	-	-	-	-	-	3,244,246.71	-	-	-	669,065.73	3,913,312.44
1. 本期提取								7,360,114.67				2,111,160.71	9,471,275.38
2. 本期使用								4,115,867.96				1,442,094.98	5,557,962.94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8,663,125.00	-	-	-	1,696,269,382.66	-	20,836,352.23	9,333,076.72	96,494,200.00		786,492,774.97	386,124,737.31	3,434,213,648.89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0,000,000.00	-	-	-	1,173,926,889.86	-	-	2,700,459.02	61,893,494.42		286,203,233.51	56,903,197.63	1,911,627,274.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27,972,086.04			1,016,208.09	18,641,189.79		180514266.41	243,763,579.43	571,907,329.76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0,000,000.00	-	-	-	1,301,898,975.90	-	-	3,716,667.11	80,534,684.21		466,717,499.92	300,666,777.06	2,483,534,604.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6,150,000.00	-	-	990,706.11	-2,473,200.77		78,762,230.33	20,461,153.28	103,890,888.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3,517,284.56	18,622,464.10	152,139,748.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6,150,000.00	-	-	-	-2,473,200.77		-3,676,799.23	5,390,000.00	5,39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390,000.00	5,39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6,150,000.00				-2,473,200.77		-3,676,799.23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51,078,255.00	-3,665,971.32	-54,744,226.32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1,078,255.00	-3,665,971.32	-54,744,226.32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990,706 .11	-	-	114,660.5 0	1,105,366 .61
1. 本期提取								5,155,6 58.71			1,786,614 .93	6,942,273 .64
2. 本期使用								4,164,9 52.60			1,671,954 .43	5,836,907 .0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30,000 ,000.00	-	-	-	1,308,0 48,975. 90	-	-	4,707,3 73.22	78,061, 483.44	545,479 ,730.25	321,127,9 30.34	2,587,425 ,493.15

法定代表人：李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勋元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剑玉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0,000,0 00.00	-	-	-	1,118,090 ,997.35	-	33,710,3 48.65	-	75,548,2 54.48	261,991, 169.49	1,819,340 ,769.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0,000,0 00.00	-	-	-	1,118,090 ,997.35	-	33,710,3 48.65	-	75,548,2 54.48	261,991, 169.49	1,819,340 ,769.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列）	108,663,1 25.00	-	-	-	797,908,9 92.91	-	-12,873, 996.42	-	-	30,211,1 96.01	923,909,3 17.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873, 996.42			30,211,1 96.01	17,337,19 9.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本	108,663,1 25.00	-	-	-	797,908,9 92.91	-	-	-	-	-	906,572,1 17.9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8,663,1				797,908,9						906,572,1

	25.00				92.91						17.9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8,663,125.00	-	-	-	1,915,999,990.26	-	20,836,352.23	-	75,548,254.48	292,202,365.50	2,743,250,087.47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0,000,000.00	-	-	-	1,118,090,997.35	-	-	-	61,891,315.06	188,578,714.71	1,698,561,027.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0,000,000.00	-	-	-	1,118,090,997.35	-	-	-	61,891,315.06	188,578,714.71	1,698,561,027.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40,641,844.19	40,641,844.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90,141,844.19	90,141,844.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49,500,000.00	-49,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9,500,000.00	-49,5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30,000,000.00	-	-	-	1,118,090,997.35	-	-	-	61,891,315.06	229,220,558.90	1,739,202,871.31

法定代表人：李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勋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剑玉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根据江西省股份制改革和股票发行联审小组赣股[2001]4号文《关于同意发起设立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由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昌市煤气公司、泰豪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自来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南昌市公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五家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为 9000 万股。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主发起人，以其所属的青云水厂、朝阳水厂、下正街水厂的全部经营性资产投入股份公司，其他四家发起人全部以现金方式出资，于 2004 年 6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向社会公众发行 5,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后本公司发起人股 64.29%，社会公众股 35.71%。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14,000 万元。

本公司于 2006 年 3 月 30 日召开了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根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由五家发起人股东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合计支付 14,000,000 股，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流通股将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 2.8 股股份的对价，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的首个交易日，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非流通股即获得上市流通权。

本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2010 年 5 月 31 日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2010 年 12 月 20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证监许可[2010]1868 号文《关于核准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普通股（A 股）80,000,000 股。2010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完毕，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4.50 元，募集资金总额 1,160,000,000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 8,000 万股新股已于 2011 年 1 月 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发行股份的登记手续。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14 日在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20,000,000 元。

本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即以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的现有总股本 220,0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人民币 1.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5 股。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110,000,000.00 股，共计增加股本 110,000,000.00 元。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10 日在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30,000,000 元。

本公司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及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经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有关事项的批复》（赣国资产权字〔2015〕262 号）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554 号）核准，本公司获准发行 58,838,981 股份购买资产，每股发行价格 9.82 元；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54,824,144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每股发行价格 10.52 元。最终本次非公开发行 108,663,125 股新股已于 2016 年 5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发行股份的变更登记。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438,663,125 元。

（一）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注册地及总部地址：南昌市灌婴路 98 号。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二）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为公用事业城市供水行业，主营业务为自来水的生产销售、城市污水处理。公司目前供水能力为 144 万立方米/日，为南昌市最大的专业制水企业；城市污水处理能力为 183.35 万吨/日。

本公司经营范围：自来水、天然气销售与安装、水表、给排水设备、节水设备、仪器仪表、环保设备的生产、销售，给排水设施的安装、修理；给排水工程设计、安装、技术咨询及培训，软件应用服务，水质检测、水表计量检测、电子计量器具的研制及销售、城市污水处理、信息技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于 2016 年 8 月 22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批准报出。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十三家，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披露”。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 2、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 3、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 4、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3、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无

## 10. 金融工具

### 1、金融工具的分类及确认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或者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3、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 4、金融资产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5、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 11. 应收款项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 100.00 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组合 1: 账龄分析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包括金额重大不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 2: 特定组合	以是否为纳入合并范围内公司的应收款项及融资租赁资产保证金、公司代征城市污水处理费（属于代收代付性质的事业性收费）、应收增值税退税等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特定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 年以上	50	50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工程施工、生产成本、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应当划分为持有待售：一是企业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二是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 14. 长期股权投资

####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15. 投资性房地产

####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 16. 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45	3-5	6.3-2.1
管网	年限平均法	15-20	3-5	6.3-4.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	3-5	9.5-4.8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5	19.0-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2	3-5	23.8-7.9
房屋装修	年限平均法	5		20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管网、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工具、房屋装修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17.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18. 借款费用****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19. 生物资产**

无

**20. 油气资产**

无

## 21. 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财会[2008]11 号文件规定，本公司对以 BOT（建造—运营—移交）、TOT（移交—运营—移交）方式建设公共基础设施且运营后不直接向公众收费而由政府（或政府授权的企业）偿付的项目所发生的总投资作为无形资产核算。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之前，按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放入在建工程科目核算，达到可使用状态以后转入无形资产科目核算，并以竣工决算（未决算的按预结转）中固定资产类别按公司折旧政策的折旧年限与特许经营权的授予年限孰低的原则以直线法（不考虑净残值）进行摊销。各期以应收到政府（或政府授权的企业）偿付款时，确认为收入。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无

## 22.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23.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24. 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

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 25.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26. 股份支付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对于跨越多个会计期间的期权费用，一般可以按照该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分摊。

###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 28. 收入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自来水销售、污水处理服务费收入、燃气销售收入、燃气工程安装收入、给排水工程收入、其他商品销售收入等。

1、自来水销售：本公司营业部门将上门抄见的实际销售水量及用水性质输入营销管理信息系统，该系统根据当地物价部门核定的执行单价（不含增值税、污水处理费、公用事业附加费等相关税费）自动生成应收水费，以此确认自来水销售收入。

2、污水处理服务费：本公司根据与特许经营权授予方签订的特许经营协议及排水服务协议，按照协议约定的处理单价和双方对进水量流量计进行读数后形成双方签字的付费审批单确认污水处理服务费收入。

3、燃气销售：管输燃气销售：本公司客户部将上门抄见的实际销售气量及用户性质输入客户管理信息系统，该系统根据当地物价部门核定的执行单价自动生成应收气费，财务部据此扣除增值税后，以此确认燃气销售收入。

车用燃气销售：本公司以消费者实际消费时作为收入确认的时间，根据车用天然气用户的实际购买数量及相应的收费标准计算确认收入。

4、燃气工程安装：本公司根据终端用户的需要及用气特点，与用户签订燃气设施安装合同，为终端用户提供燃气设施及设备的设计和安装工程。燃气安装工程主要材料由公司提供，并按照政府物价主管部门核定的收费标准或双方商定的价格向用户收取安装费。安装工程完成并通过质量评估报告后，为用户办理通气手续。

1) 本公司燃气安装工程在报告期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完成工程时确认收入。如果工程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报告期内，在提供工程交易的结果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工程收入。公司按已发生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工程安装的完工进度。在提供工程安装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下情况分别进行处理：

①如果已经发生的工程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则按已经发生的工程成本金额确认工程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

②如果已经发生的工程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则将已经发生的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工程收入。

2) 公司按照从接受燃气安装工程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工程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5、给排水工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本公司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6、其他商品销售：本公司与购货方在销售合同中约定了不同种贸易方式，公司将根据贸易方式判断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的时点，并相应确认收入。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 7、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 29. 政府补助

###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1. 租赁****(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无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3%、6%、11%、13%、17%
消费税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所得额	20%、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25%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	25%
萍乡市洪城水业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25%
温州洪城水业环保有限公司	25%
温州清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5%
南昌市朝阳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25%
江西洪城水业环保有限公司	25%
南昌市湾里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25%
南昌洪城管道探测技术有限公司	20%
南昌绿源给排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5%
江西绿源光伏有限公司	25%
南昌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25%
南昌水业集团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25%
南昌公用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5%

## 2. 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5〕78号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本公司污水处理服务收入从2015年7月1日起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退税比例为70%。

## 3. 其他

无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30,382.51	108,599.86
银行存款	1,091,451,844.94	563,396,563.51
其他货币资金	11,940,692.49	19,080,319.54
合计	1,103,522,919.94	582,585,482.9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	0

其他说明

本账户期末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限制变现或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4、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5、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7,689,200.08	99.58%	44,120,485.64	7.26		513,752,042.06	99.52%	39,868,306.05	7.7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36,426.55	0.42%	2,536,426.55	100.00		2,455,386.78	0.48%	2,455,386.78	100.00	
合计	610,225,626.63	/	46,656,912.19	/		516,207,428.84	/	42,323,692.83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508,082,150.39	25,404,107.52	5%
1至2年	62,822,590.79	6,282,259.08	10%
2至3年	29,790,552.38	8,937,165.71	30%
3年以上	6,993,906.52	3,496,953.33	50%
3至4年			
4至5年			

5 年以上			
合计	607,689,200.08	44,120,485.6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江西大道建设有限公司	88,948,754.27	14.58	4,591,336.21
南昌轨道交通公司	27,117,710.51	4.44	1,849,571.05
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17,149,994.29	2.81	4,221,094.59
南昌市青山湖区罗家镇人民政府（秦坊村等）	16,031,100.00	2.63	801,555.00
南昌万达城投资有限公司	15,563,519.89	2.55	778,175.99
合计	164,811,078.96	27.01	12,241,732.84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0,495,235.55	47.42	35,793,165.18	47.52
1 至 2 年	21,331,773.22	33.18	23,946,680.03	31.79

2 至 3 年	4,477,607.04	6.96	7,585,268.31	10.07
3 年以上	7,995,951.14	12.44	7,995,951.14	10.62
合计	64,300,566.95	100.00	75,321,064.66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南昌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21,395,762.09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同未履行完毕
南昌市自来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南昌市第六建筑工程公司	2,478,214.80	1-2 年	合同未履行完毕
南昌市自来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中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188,562.52	1-2 年、 2-3 年	合同未履行完毕
南昌市自来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二十一世纪城建工程有限公司	3,803,387.68	1-2 年	合同未履行完毕
合计		30,865,927.09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江西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21,395,762.09	33.27
江西赣江水工泵业有限公司	5,816,798.31	9.05
南昌市第六建筑工程公司	5,282,952.62	8.22
江西中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990,000.40	7.76
江西二十一世纪城建工程有限公司	3,803,387.68	5.92
合计	41,288,901.10	64.22

其他说明

无

#### 7、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8、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0,620,448.52	100.00	9,467,073.20	13.41		61,758,752.06	100.00	9,507,586.76	15.3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0,620,448.52	/	9,467,073.20	/		61,758,752.06	/	9,507,586.76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23,519,794.09	1,175,989.70	5%
1至2年	6,044,229.34	604,422.93	10%
2至3年	12,361,420.59	3,708,426.18	30%
3年以上	7,956,468.72	3,978,234.39	50%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49,881,912.74	9,467,073.2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特定组合-代收污水处理费	13,359,373.95			11,998,190.80		
特定组合-即征即退增值税	7,379,161.83			2,559,714.09		
合计	20,738,535.78		-	14,557,904.89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_\_\_\_\_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_\_\_\_\_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3,974,169.96	1,812,553.98
市财政应返还污水处理手续费	22,600,000.00	19,000,000.00
代收污水处理费	13,359,373.95	11,998,190.80
押金、保证金及质保金	9,348,503.19	13,093,022.65
即征即退增值税	7,379,161.83	2,559,714.09
其他	13,959,239.59	13,295,270.54
合计	70,620,448.52	61,758,752.06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南昌市财政局非税征收管理处	应返还代收污水处理费手续费	22,600,000.00	1年以内、1-2年、2-3年、3年以上	32.00	5,161,000.00
九江市八里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投标保证金	5,975,000.00	2-3年	8.46	1,792,500.00
江西农业大学	代收污水处理费	5,650,018.00	1年以内	8.00	
南昌万达城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保证金	2,719,669.00	1年以内	3.85	135,983.45
华东交通大学	代收污水处理费	1,578,956.40	1年以内	2.24	
合计	/	38,523,643.40	/	54.55	7,089,483.45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 10、 存货

## (1). 存货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169,900.90	197,240.40	19,972,660.50	25,222,464.04	197,240.40	25,025,223.64
在产品						
库存商品	9,563,228.06		9,563,228.06	10,921,316.96		10,921,316.96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低值易耗品	3,623.99		3,623.99	2,897.50		2,897.50
工程施工	115,517,770.91		115,517,770.91	79,326,700.97		79,326,700.97
合计	145,254,523.86	197,240.40	145,057,283.46	115,473,379.47	197,240.40	115,276,139.07

##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97,240.40					197,240.40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197,240.40					197,240.40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2、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9,040,000.00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20,500,000.00
预缴税金	23,902,385.82	24,800,035.94
合计	23,902,385.82	154,340,035.94

其他说明

无

## 1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4、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委托贷款-南昌双港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3,009,144.71		3,009,144.71	3,407,992.03		3,407,992.03
合计	3,009,144.71		3,009,144.71	3,407,992.03		3,407,992.03

##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其他说明:

无

## 15、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南昌双港供水有限公司	21,627,440.97			2,498,894.04			5,100,653.04			19,025,681.97
小计	21,627,440.97			2,498,894.04			5,100,653.04			19,025,681.97
二、联营企业										
南昌红土创新资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10,077,880.44			4,453,934.92	-12,873,996.42					101,657,818.94
小计	110,077,880.44			4,453,934.92	-12,873,996.42					101,657,818.94
合计	131,705,321.41			6,952,828.96	-12,873,996.42		5,100,653.04			120,683,500.91

其他说明  
无

## 16、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324,912.94			4,324,912.9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324,912.94			4,324,912.9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330,476.89			1,330,476.89
2. 本期增加金额	61,719.18			61,719.18
(1) 计提或摊销	61,719.18			61,719.1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392,196.07			1,392,196.0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932,716.87			2,932,716.87
2. 期初账面价值	2,994,436.05			2,994,436.05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17、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管网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08,073,302.46	1,971,272,277.37	368,885,568.47	59,623,081.15	65,562,972.38	3,073,417,201.83
2. 本期增加金额	40,666.16	166,836,945.65	3,339,802.99	313,110.23	2,816,347.61	173,346,872.64
1) 购置	40,666.16	1,574,569.72	3,339,802.99	313,110.23	2,816,347.61	8,084,496.71
2) 在建工程转入		165,262,375.93	-	-	-	165,262,375.93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52,800.00	276,809.81	3,307,568.74	611,568.00	59,100.96	4,607,847.51
1) 处置或报废	352,800.00	276,809.81	3,307,568.74	611,568.00	59,100.96	4,607,847.51
4. 期末余额	607,761,168.62	2,137,832,413.21	368,917,802.72	59,324,623.38	68,320,219.03	3,242,156,226.9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28,178,955.52	822,650,720.29	226,223,821.19	25,385,407.99	39,007,887.43	1,341,446,792.42
2. 本期增加金额	10,031,798.14	52,481,491.10	8,754,994.93	3,034,740.76	2,723,429.39	77,026,454.32
1) 计提	10,031,798.14	52,481,491.10	8,754,994.93	3,034,740.76	2,723,429.39	77,026,454.32
3. 本期减少金额	197,545.44	129,824.88	3,208,341.64	474,725.93	54,092.03	4,064,529.92
1) 处置或报废	197,545.44	129,824.88	3,208,341.64	474,725.93	54,092.03	4,064,529.92
4. 期末余额	238,013,208.22	875,002,386.51	231,770,474.48	27,945,422.82	41,677,224.79	1,414,408,716.8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						

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69,747,960.40	1,262,830,026.70	137,147,328.24	31,379,200.56	26,642,994.24	1,827,747,510.14
2. 期初账面价值	379,894,346.94	1,148,621,557.08	142,661,747.28	34,237,673.16	26,555,084.95	1,731,970,409.41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

类别	期末账面原值	期末累计折旧	期末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29,579,673.88	28,614,733.64		964,940.24
管网	248,998,998.42	241,332,951.85		7,666,046.57
机器设备	150,637,993.72	146,000,834.29		4,637,159.43
运输设备	5,385,812.80	5,203,542.66		182,270.14
电子设备	18,272,026.68	17,700,057.04		571,969.64
合计	452,874,505.50	438,852,119.47		14,022,386.03

## 18、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自来水城市管网改造工程	212,095,338.39		212,095,338.39	290,445,722.41		290,445,722.41
南昌市城北水厂	300,356,606.95		300,356,606.95	271,151,417.08		271,151,417.08
南昌市牛行水厂二期扩建工程	53,088,464.93		53,088,464.93	7,863,266.72		7,863,266.72
青云水厂切换井改造工程	8,688,922.48		8,688,922.48	4,659,800.00		4,659,800.00
鹿城轻工产业园区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BOT)	21,856,561.76		21,856,561.76	21,722,861.76		21,722,861.76
赣县城北污水处理厂工程	17,282,163.94		17,282,163.94	17,208,599.27		17,208,599.27
滨海园区第三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BOT)	27,929,195.27		27,929,195.27	27,916,170.93		27,916,170.93
78家县市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BOT)	78,181,934.79		78,181,934.79	155,972,724.05		155,972,724.05
朝阳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	26,805,963.58		26,805,963.58	25,988,663.08		25,988,663.08
南昌市自来水厂节能降耗及提标改造工程	6,499,165.91		6,499,165.91	5,043,005.36		5,043,005.36
5.2Wmp 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	18,641,009.05		18,641,009.05	55,000.00		55,000.00
天然气城市管网建设及改造工程	199,835,072.82		199,835,072.82	192,355,867.39		192,355,867.39
天然气场站建设工程	26,544,765.04		26,544,765.04	23,665,172.05		23,665,172.05
车用天然气加气站工程	716,100.65		716,100.65	712,100.65		712,100.65
青云水厂新取水泵房改造工程	1,607,061.85		1,607,061.85	1,305,357.00		1,305,357.00
零星工程	12,290,793.79		12,290,793.79	6,574,650.79		6,574,650.79
合计	1,012,419,121.20	-	1,012,419,121.20	1,052,640,378.54	-	1,052,640,378.54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南昌市城北水厂	45,005.71	271,151,417.08	29,205,189.87	-		300,356,606.95	66.67	66.67%	21,985,713.95	3,015,285.45	5.56	自筹及借款
南昌市牛行水厂二期扩建工程	40,000.00	7,863,266.72	45,225,198.21			53,088,464.93	13.27	13.27%				募集资金及自筹
节能降耗及提标改造工程	14,509.00	5,043,005.36	1,456,160.55			6,499,165.91	4.48	4.48%				自筹及借款
九龙湖组团供水管网建设改造工程	12,000.00	62,235,742.96	15,240,114.09	75,986,684.24		1,489,172.81	83.30	90.00%	4,420,083.33	2,601,083.33	5.15	募集资金及自筹
合计		346,293,432.12	91,126,662.72	75,986,684.24	-	361,433,410.60	/	/	26,405,797.28	5,616,368.78	/	/

注 1：南昌市城北水厂工程项目，业经江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赣发改设审字[2011]1425 号《关于南昌市城北水厂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及赣发改设审函[2012]190 号《关于南昌城北水厂取水隧洞施工方案变更核定意见的函》，建设规模 20 万吨/日，工程分二期实施，一期工程规模为 10 万吨/日，工程概算总投资 45,005.71 万元。

注 2：南昌市牛行水厂二期扩建工程项目，业经南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洪发改设字[2014]146 号《关于南昌市牛行水厂二期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建设总规模 30 万吨/日，一期已实施 10 万吨/日，二期扩建规模 20 万吨/日，工程投资估算约 40,000.00 万元。

注 3：节能降耗及提标改造工程项目，业经南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洪发改设字[2013]95 号《关于南昌市自来水厂节能降耗及提标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工程投资估算 14,509.00 万元。

注 4：九龙湖组团供水管网建设改造工程项目，业经南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洪发改投字[2013]113 号《关于九龙湖组团供水管网建设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工程投资估算 12,000.00 万元。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19、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 20、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拆迁征用的土地、房屋	1,000,907.83	1,000,907.83
合计	1,000,907.83	1,000,907.83

其他说明：

注：系本公司子公司南昌市湾里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依据湾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湾府办抄字【2015】163号），政府以等面积置换方式将部分办公楼、土地予以拆迁征用，由于政府拆迁征用并等面积置换工作尚未履行完毕，故将已拆除房屋及征用土地下账所致。

## 21、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2、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3、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专有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5,341,680.00	3,124,085,027.34	30,968,700.00	13,135,069.19	3,323,530,476.53
2. 本期增加金额	-	96,703,550.31	-	354,800.00	97,058,350.31
(1) 购置		845,343.74		354,800.00	1,200,143.7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在建工程转入		95,858,206.57			95,858,206.5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55,341,680.00	3,220,788,577.65	30,968,700.00	13,489,869.19	3,420,588,826.8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5,229,108.24	764,632,531.92	12,000,371.25	5,867,364.06	797,729,375.47
2. 本期增加金额	2,487,091.61	72,153,646.03	774,217.50	135,402.12	75,550,357.26
(1) 计提	2,487,091.61	72,153,646.03	774,217.50	135,402.12	75,550,357.2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7,716,199.85	836,786,177.95	12,774,588.75	6,002,766.18	873,279,732.7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7,625,480.15	2,384,002,399.70	18,194,111.25	7,487,103.01	2,547,309,094.11
2. 期初账面价值	140,112,571.76	2,359,452,495.42	18,968,328.75	7,267,705.13	2,525,801,101.0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_\_\_\_\_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_\_\_\_\_

24、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5、商誉

适用 不适用

26、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	递延所得税	可抵扣暂时性差	递延所得税



	异	资产	异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7,492,987.11	14,373,246.78	52,668,822.20	13,167,205.5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应付职工薪酬	28,641,711.96	7,160,427.99	34,973,164.56	8,743,291.14
专项储备	489,348.48	122,337.12	557,936.20	139,484.05
未实现内部损益抵消	91,141,397.44	22,785,349.36	87,223,177.96	21,805,794.49
合计	177,765,444.99	44,441,361.25	175,423,100.92	43,855,775.23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65,836.52	244,079.50
可抵扣亏损	10,906,466.28	9,819,422.84
合计	11,172,302.80	10,063,502.34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6 年度	1,729,720.98	1,729,720.98	
2017 年度	1,852,768.46	1,852,768.46	
2018 年度	1,934,542.29	2,047,960.91	
2019 年度	2,596,156.46	2,596,156.46	
2020 年度	1,592,816.03	1,592,816.03	
2021 年度	1,200,462.06		
合计	10,906,466.28	9,819,422.84	/

其他说明:

无

## 28、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60,000,000.00	80,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0	80,000,000.00
----	---------------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9、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0、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1、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32,617,062.19	55,770,685.81
合计	32,617,062.19	55,770,685.8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_\_\_\_\_元。

3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66,599,926.16	403,106,448.83
1年以上	442,263,379.00	328,481,750.01
合计	808,863,305.16	731,588,198.8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南昌德舜城建工程有限公司	73,737,089.15	未结算工程款
江西省进贤县第一建筑工程公司第五分公司	64,152,535.49	未结算工程款
中铁隧道集团二处有限公司	25,579,611.77	未结算工程款
南昌冬源自来水安装有限公司	16,364,533.41	未结算工程款
江西建工第二建筑有限公司	15,268,736.45	未结算工程款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335,772.90	未结算人工煤气
温州宏伟建设有限公司	7,148,499.44	未结算工程款
江西省路港工程有限公司	5,774,912.50	未结算工程款

江西建工第四建筑有限公司	3,576,041.88	未结算工程款
合计	219,937,732.99	/

其他说明

无

### 33、预收款项

####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89,857,426.83	463,674,165.59
1年以上	104,163,916.77	32,937,926.37
合计	494,021,343.60	496,612,091.96

####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预收燃气安装费及表款	66,010,824.77	尚未结算燃气安装费
预收燃气费	22,349,100.97	尚未结算燃气费
浙江温州鹿城轻工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00,000.00	尚未结算污水处理费
合计	90,359,925.74	/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34、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5,301,412.17	218,814,004.33	213,474,502.65	40,640,913.8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593.74	25,065,557.44	22,753,707.25	2,337,443.93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5,327,005.91	243,879,561.77	236,228,209.90	42,978,357.78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	28,972,009.42	175,191,120.98	170,637,177.02	33,525,953.38

补贴				
二、职工福利费		17,091,669.51	17,091,669.51	-
三、社会保险费	1,602,534.12	12,097,040.95	10,780,155.74	2,919,419.3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98,531.13	11,085,450.13	9,773,479.47	2,910,501.79
工伤保险费	2,390.36	613,683.54	607,974.30	8,099.60
生育保险费	1,612.63	397,907.28	398,701.97	817.94
四、住房公积金	1,330,747.44	11,393,238.58	11,482,122.96	1,241,863.0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96,121.19	3,040,934.31	3,483,377.42	2,953,678.0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5,301,412.17	218,814,004.33	213,474,502.65	40,640,913.8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1,947.39	17,350,442.22	16,966,226.77	362,268.06
2、失业保险费	19,541.12	1,083,940.33	1,066,417.80	37,063.65
3、企业年金缴费	28,000.01	6,631,174.89	4,721,062.68	1,938,112.22
合计	25,593.74	25,065,557.44	22,753,707.25	2,337,443.93

其他说明：

无

**35、 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153,352.01	7,310,706.30
消费税		
营业税	1,957,960.77	28,125,128.73
企业所得税	35,632,867.97	48,913,004.14
个人所得税	1,475,671.08	2,134,048.5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42,740.96	2,825,331.99
教育费附加	507,256.32	1,185,802.48
地方教育费附加	307,542.45	773,969.93
房产税	748,389.56	848,760.30
土地使用税	957,330.70	1,846,905.51
防洪基金	632,417.30	2,291,780.83
价格调节基金	1,656,764.72	2,453,611.68
印花税	236,113.68	348,435.28
残疾人保证金		203,591.93
其他税费	-508,916.07	-98,442.77
合计	55,099,491.45	99,162,634.91

其他说明：

无

**36、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4,952,228.63	19,653,698.63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借款应付利息	2,400,366.62	3,095,794.15
合计	7,352,595.25	22,749,492.78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7、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186,384.70	17,186,384.70
上海连成（集团）有限公司	631,033.46	
合计	17,817,418.16	17,186,384.7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38、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质保金及保证金	14,577,203.65	29,246,140.23
工程及设备材料款	42,843,364.86	52,624,510.43
各县市财政局资金占用费	10,547,348.24	10,547,348.24
代收污水处理费及公用事业附加费	148,633,313.81	205,375,353.46
关联单位借款及利息	55,931,456.49	23,045,233.33
购土地款（关联方）	37,300,000.00	37,300,000.00
整合补偿款	7,790,147.30	8,751,158.30
其他	32,105,926.78	26,852,557.10
合计	349,728,761.13	393,742,301.09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各污水处理厂所在县市财政局	10,547,348.24	应付各县市资金占用费尚未结算
合计	10,547,348.24	/

其他说明

无

## 39、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0、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5,350,000.00	186,95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205,350,000.00	186,950,000.00

其他说明:

无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41、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7,022,731.00	50,022,731.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33,750,000.00	232,840,000.00
信用借款	1,149,600,000.00	1,172,590,000.00
合计	1,410,372,731.00	1,455,452,731.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项目	利率区间
信用借款	3.33%-6.55%

保证借款	4.66%-6.55%
质押借款	4.9%-6.765%

#### 42、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券	498,780,863.32	498,043,798.72
合计	498,780,863.32	498,043,798.72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1 洪水业	500,000,000.00	2012年5月2日	5年	500,000,000.00	498,043,798.72		14,700,000.00	737,064.60		498,780,863.32
合计	/	/	/	500,000,000.00	498,043,798.72	-	14,700,000.00	737,064.60	-	498,780,863.32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无

#####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43、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44、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13,663,823.24	14,529,268.20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13,663,823.24	14,529,268.20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45、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46、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7、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6,583,572.87	5,295,000.00	2,053,311.10	89,825,261.77	
其他	1,188,547.05		118,854.66	1,069,692.39	
合计	87,772,119.92	5,295,000.00	2,172,165.76	90,894,954.1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管网建设补助资金	1,707,496.60		85,374.84		1,622,121.76	与资产相关
青云水厂清淤工程	497,547.23		17,923.92		479,623.31	与资产相关
青云水厂第二取水泵房工程	32,532,793.62		654,095.30		31,878,698.32	与资产相关
红角洲水厂一期工程经费补助及建设配套资金	37,678,973.50		1,073,675.46		36,605,298.04	与资产相关
城北水厂建设配套资金	12,000,000.00				1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九龙湖新城自来水管网建设贴息		5,195,000.00	77,925.00		5,117,075.00	与资产相关
罗亭水厂建设补助	691,666.70		50,000.00		641,666.70	与资产相关
TOT 缺漏项补助	800,740.40		73,623.02		727,117.38	与资产相关
工程及设备购置补助	674,354.82	100,000.00	20,693.56		753,661.2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6,583,572.87	5,295,000.00	2,053,311.10	-	89,825,261.77	/

其他说明：



无

**48、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30,000,000.00	108,663,125.00	-	-	-	108,663,125.00	438,663,125.00

其他说明：

注：本期发行新股详见附注一“企业基本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信验字[2016]第 6-00002 号及大信验字[2016]第 6-00004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止报告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尚在办理中。

**49、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0、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80,599,833.25	797,908,992.91	412,040,786.15	1,666,468,040.01
其他资本公积	29,801,342.65			29,801,342.65
合计	1,310,401,175.90	797,908,992.91	412,040,786.15	1,696,269,382.6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期增加系本公司向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溢价扣除发行费用后形成所致；本期减少系 2016 年 3 月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

**51、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710,348.65	-12,873,996.42	-	-	-12,873,996.42	-	20,836,352.23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33,710,348.65	-12,873,996.42			-12,873,996.42		20,836,352.23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3,710,348.65	-12,873,996.42	-	-	-12,873,996.42	-	20,836,352.2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 53、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6,088,830.01	7,360,114.67	4,115,867.96	9,333,076.72
合计	6,088,830.01	7,360,114.67	4,115,867.96	9,333,076.7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 54、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法定盈余公积	96,440,796.00			96,440,796.00
任意盈余公积	53,404.00			53,404.00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96,494,200.00	-	-	96,494,200.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 5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12,588,666.03	286,203,233.5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37,451,045.18	180,514,266.4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50,039,711.21	466,717,499.9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6,453,063.76	133,517,284.5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51,078,255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3,676,799.23
期末未分配利润	786,492,774.97	545,479,730.2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_\_\_\_\_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_\_\_\_\_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_\_\_\_\_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237,451,045.18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_\_\_\_\_元。

## 5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19,919,448.63	1,051,465,238.09	1,435,209,861.86	1,074,056,421.07
其他业务	18,913,971.02	11,197,666.65	20,308,099.96	12,801,423.91
合计	1,438,833,419.65	1,062,662,904.74	1,455,517,961.82	1,086,857,844.98

## 57、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10,054,800.70	14,294,166.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27,319.89	2,111,243.33
教育费附加	2,114,636.52	925,740.44
资源税		14,335.9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03,758.25	613,703.90
合计	17,800,515.36	17,959,190.01

其他说明：

无

## 58、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费用	36,463,694.49	29,309,470.12
折旧及摊销	1,052,182.38	355,115.57
修理费	4,527,128.78	3,295,389.77
车辆使用费	764,338.67	748,499.66
96166 客服费	2,218,257.43	590,244.00
其他	3,410,237.41	3,580,034.65
合计	48,435,839.16	37,878,753.77

其他说明：

无

## 59、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费用	64,742,151.10	55,435,657.60
租赁费	1,497,234.05	1,351,394.28
税费	5,902,844.15	5,225,312.43
折旧及摊销	3,568,000.77	3,418,593.50
车辆使用费	1,902,841.29	2,156,424.79
修理费	1,074,644.44	1,596,930.52
其他	13,424,103.88	16,736,732.72
合计	92,111,819.68	85,921,045.84

其他说明：

无

## 60、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2,853,483.05	61,225,157.28
减：利息收入	-3,292,195.59	-2,164,224.56
手续费支出	432,363.56	414,181.64
合计	49,993,651.02	59,475,114.36

其他说明：

无

**61、资产减值损失**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4,292,705.80	814,806.87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4,292,705.80	814,806.87

其他说明：

无

**6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适用 不适用**63、投资收益**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952,828.96	10,763,385.0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608,503.70	6,941,232.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理财收益)	84,058.75	121,777.19
合计	11,645,391.41	17,826,394.22

其他说明：

无

#### 6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252,443.98	30,946.08	3,252,443.9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252,443.98	30,946.08	3,252,443.9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55,400,351.84	7,553,277.36	26,814,682.14
违约金	1,296,124.61	1,474,707.12	1,296,124.61
其他	665,743.38	133,454.52	665,743.38
合计	60,614,663.81	9,192,385.08	32,028,994.1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退税(注1)	28,585,669.70		与收益相关
政府奖励及补偿款(注2)	23,585,000.00	4,235,900.00	与收益相关
经费补助(注3)	1,124,735.04	1,407,131.28	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6,636.00		与收益相关
在线监控系统运维补助经费	45,000.00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2,053,311.10	1,910,246.0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5,400,351.84	7,553,277.36	/

其他说明：

注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5〕78号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洪城水业环保有限公司、南昌市朝阳环保有限责任公司、萍乡市洪城水业环保有限责任公司、温州洪城水业环保有限公司、孙公司温州弘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本期应享受的增值税退税款28,585,669.70元；

注2：根据南昌市人民政府洪府厅抄字【2016】290号，本期子公司南昌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收到整合改造工程补助款2000万元；根据南昌市财政局洪财综〔2015〕94号《关于下达2015年南昌市百项惠民便民利民工程奖补资金的通知》，本期子公司南昌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收到2015年度工程奖补资金200万元；根据东乡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东府办抄字【2016】438号、145

号，本期子公司江西洪城水业环保有限公司东乡污水处理厂收到基础设施奖励资金 102 万元；根据中共南昌县委文件南发[2016]3 号《关于表彰 2015 年度经济社会发展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本期二级子公司南昌县燃气有限公司收到先进企业荣誉奖励资金 40 万元；根据南昌市财政局、南昌市环境保护局洪财企【2014】94 号《关于下达 2014 年南昌市第一批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的通知》，本期子公司江西洪城水业环保有限公司红谷滩污水处理厂收到环保资金 16.5 万元。

注 3：本期子公司江西洪城水业环保有限公司各县市污水处理厂收到各种经费补助 1,124,735.04 元。

## 6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44,245.25	435,807.11	244,245.2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0,990.00		10,990.00
防洪保安基金	438,412.88	845,801.60	
其他	360,305.21	616,632.84	360,305.21
合计	1,053,953.34	1,898,241.55	615,540.46

其他说明：

## 66、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7,839,512.58	37,458,057.50
递延所得税费用	-585,586.01	2,133,937.58
合计	57,253,926.57	39,591,995.08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34,742,085.7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8,685,521.4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21,697.9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62,269.4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738,207.2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48,515.5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0,655.1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41,531.07
其他	-423,350.66
所得税费用	57,253,926.57

其他说明：

## 6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 68、现金流量表项目

###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代征污水处理费	114,449,139.45	114,789,316.49
收到代征水费附加	6,876,360.38	7,344,260.67
营业外收入	1,946,657.99	1,608,161.64
政府补助	24,754,735.04	5,643,031.28
利息收入	3,292,195.59	2,164,224.56
其他货币资金	7,139,627.05	15,850,441.70
往来款	10,538,821.91	49,982,200.08
合计	168,997,537.41	197,381,636.4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缴代征污水处理费	180,000,000.00	107,000,000.00
销售及管理费用	28,782,230.05	29,992,251.64
利息手续	432,363.56	414,181.64
营业外支出	371,295.21	616,632.84
往来款	14,247,057.82	71,660,238.47
合计	223,832,946.64	209,683,304.5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递延收益	5,195,000.00	
关联单位借款		9,579,166.67



合计	5,195,000.00	9,579,166.67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单位借款		9,500,000.00
合计		9,5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单位借款	31,47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31,470,000.00	1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单位借款		105,000,000.00
非公开发行费用	29,138,663.13	
合计	29,138,663.13	105,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6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177,488,159.20	152,139,748.66
加：资产减值准备	4,292,705.80	814,806.8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7,083,515.67	73,118,878.32
无形资产摊销	75,550,357.26	70,603,297.4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2,070.64	7,875.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08,198.73	404,861.0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2,853,483.05	61,225,157.2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645,391.41	-17,826,394.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5,586.01	-766,109.2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781,144.39	-20,877,071.8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719,769.49	-133,072,478.8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420,813.30	164,247,380.1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209,388.29	350,019,951.37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91,582,227.45	508,187,851.7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63,505,163.37	434,964,467.8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8,077,064.08	73,223,383.99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91,582,227.45	563,505,163.37
其中：库存现金	130,382.51	108,599.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91,451,844.94	563,396,563.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1,582,227.45	563,505,163.3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注：本期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扣除了不能随时变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运营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 7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无

#### 7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72、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7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 74、其他

无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南昌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51.00%	合并前后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2016年3月31日	发行股份购买股权通过证监会核准并完成工商变更	291,960,041.90	26,662,392.48	499,314,881.35	34,087,765.52
南昌水业集团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合并前后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2016年3月31日	发行股份购买股权通过证监会核准并完成工商变更	46,608,825.70	3,368,986.78	124,002,961.75	9,699,936.99
南昌公用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合并前后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2016年3月31日	发行股份购买股权通过证监会核准并完成工商变更	33,623,939.08	244,701.21	75,052,364.18	2,853,514.00

其他说明：  
无

##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南昌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南昌水业集团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南昌公用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37,967,230.00	14,107,403.00	6,764,348.00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南昌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南昌水业集团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南昌公用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	1,283,638,447.16	1,224,572,705.20	153,632,263.67	160,637,822.71	62,343,687.94	66,627,296.52

产:						
货币资金	150,185,099.34	126,718,574.22	65,035,825.30	68,065,992.55	21,326,071.25	28,237,143.03
应收款项	63,880,102.45	53,085,561.08	60,480,734.53	66,178,547.23	5,978,030.49	2,368,904.03
存货	39,157,765.08	40,419,241.80	6,053,003.63	8,430,660.48	208,560.20	89,093.91
固定资产	690,020,721.32	666,012,231.93	1,649,400.25	1,715,490.92	30,579,648.56	31,836,737.45
无形资产	52,899,411.30	53,249,180.16	194,053.52	207,288.65	-	
预付款项	23,347,998.68	22,941,563.24	16,741,189.47	12,950,696.97	3,024,709.11	3,099,967.30
其他应收款	8,534,262.74	9,713,520.57	2,184,642.82	1,680,703.08	315,088.58	131,062.61
其他流动资产	24,763,514.48	24,800,035.94				
投资性房地产	2,963,576.46	2,994,436.05				
在建工程	221,217,953.78	216,947,824.34			716,100.65	712,100.65
长期待摊费用	61,387.41		56,441.80	60,379.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06,654.12	7,690,535.87	1,236,972.35	1,348,063.23	195,479.10	152,287.54
负债:	686,110,158.95	654,359,658.83	95,507,911.72	105,882,457.54	3,906,216.41	8,474,717.54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款项						
应付票据	48,665,637.05	54,262,985.81				
应付账款	119,998,473.52	81,430,552.15	35,507,018.17	41,378,675.74	1,039,124.86	1,573,425.99
预收款项	401,068,193.69	400,972,662.65	54,596,618.19	55,093,174.92	1,619,948.94	1,734,862.30
应付职工薪酬	16,853,804.80	22,070,382.35	263,797.86	149,055.09	92,004.10	2,401,577.62
应交税费	25,474,723.75	20,480,260.30	1,180,533.17	3,210,509.45	885,964.82	2,726,697.90
应付利息	231,879.16	22,958.33				
其他应付款	48,697,454.35	50,026,086.80	3,959,944.33	6,051,042.34	269,173.69	38,153.73
长期借款	2,000,000.00	2,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	3,119,992.63	3,093,770.44				

薪酬						
净资产	597,528,288.21	570,213,046.37	58,124,351.95	54,755,365.17	58,437,471.53	58,152,578.98
减：少数股东权益	292,788,861.22	279,404,392.72	9,260,464.31	9,288,620.25		
取得的净资产	304,739,426.99	290,808,653.65	48,863,887.64	45,466,744.92	58,437,471.53	58,152,578.98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规定，公司本期通过同一控制合并子公司后，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了合并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期初数，同时编制损益表时调整了同期可比数。

###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无

#### 6、 其他

无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昌市湾里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	江西省南昌市	自来水生产与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昌绿源给排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	江西省南昌市	给水工程设计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	江西省九江市	污水处理	6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萍乡市洪城水业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省萍乡市	江西省萍乡市	污水处理	100		投资设立
温州洪城水业环保有限公司	浙江省温州市	浙江省温州市	污水处理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温州清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温州市	浙江省温州市	污水处理	51		投资设立
南昌市朝阳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	江西省南昌市	污水处理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西洪城水业环保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	江西省南昌市	污水处理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昌洪城管道探测技术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	江西省南昌市	地下管线探测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西绿源光伏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	江西省南昌市	光伏电站开发	100		投资设立
南昌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	江西省南昌市	天然气销售与安装	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昌水业集团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	江西省南昌市	二次供水工程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昌公用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	江西省南昌市	车用天然气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说明：

无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南昌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49.00%	40,545,442.97		320,618,901.4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存在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情况



其他说明：  
无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南昌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336,837,305.28	984,043,846.15	1,320,881,151.43	661,785,827.91	4,771,034.91	666,556,862.82	277,678,496.85	946,894,208.35	1,224,572,705.20	649,265,888.39	5,093,770.44	654,359,658.83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南昌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574,302,820.32	82,745,801.98	82,745,801.98	123,641,850.26	499,314,881.35	34,087,765.52	34,087,765.52	123,031,802.04

其他说明：  
无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其他说明：  
无

###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9,025,681.97	21,627,440.9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2,607,418.57	
--净利润	2,607,418.57	2,349,946.4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607,418.57	2,349,946.42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1,657,818.94	110,077,880.4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8,420,061.50	
--净利润	4,453,934.92	8,413,438.61
--其他综合收益	-12,873,996.42	
--综合收益总额	-8,420,061.50	8,413,438.61

其他说明

无

####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 5、其他

无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南昌市灌婴路99号	自来水生产供应	12,936.30	29.34	29.34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说明:

无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南昌双港供水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其他说明	
无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股东
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股东
江西大道建设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南昌市政公用高新工程项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南昌市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南昌市液化石油气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南昌市公交顺畅客车维修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南昌公交石油站	股东的子公司
南昌凯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南昌市政建设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南昌市红谷隧道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南昌市幸福渠水域治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南昌市政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江西蓝天碧水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南昌华毅管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南昌水业集团给排水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南昌水业集团南昌工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安义县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南昌广润门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南昌市自来水广润门物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南昌市自来水劳动服务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南昌水业集团福兴能源管控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南昌市琴源山庄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南昌水业集团南昌广润门饮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南昌洪崖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南昌蓝天碧水瑶湖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新余高新蓝天碧水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江西中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
温州宏泽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江苏凌志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
江苏兆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凌志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上海连成（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浙江佳电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浙江浦东电机有限公司	其他
上海熊猫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江西赣江水工泵业有限公司	其他
南昌赣江水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上海连成集团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华润燃气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其他
华润（南京）市政设计有限公司	其他
华润燃气郑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96166 客户服务费	2,218,257.43	590,244.00
南昌水业集团南昌工贸有限公司	原材料采购-聚合铝	5,924,625.23	3,641,095.20
南昌水业集团南昌工贸有限公司	采购工程物资（水表及配件）	2,699,022.44	5,820,200.03
南昌水业集团给排水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物资（球墨管、PPR 管等）	43,596,911.80	53,281,255.56
南昌水业集团福兴能源管控有限公司	购买远程表	1,030,918.00	7,169,802.00
南昌市自来水劳动服务公司	绿化维护费	298,037.20	663,112.95
南昌市自来水广润门物业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201,660.00	231,788.63
南昌水业集团南昌广润门饮品有限公司	采购矿泉水	4,973.13	0
南昌华毅管道有限公司	工程物资（PCCP 管材等）	3,810,570.00	10,713,635.00
南昌双港供水有限公司	采购自来水	20,378,669.73	20,046,463.94
江苏兆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环保设备	0	2,366,918.35
凌志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环保设备	0	795,900.00
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乘车及物业服务	518,048.39	472,014.42
上海熊猫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水泵类相关设备	2,980,655.71	4,554,327.53
江西赣江水工泵业有限公司	采购二次供水加压设备	8,602,061.88	10,360,128.54
上海连成（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电机配件	6,596,830.55	0
华润燃气郑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4,375,526.95	13,565,179.54
华润（南京）市政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服务	1,718,020.00	1,903,597.00
南昌市政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3,251,226.03	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施工	11,600.00	412,400.00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施工	313,390.00	0
江西大道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0,000,000.00	0
南昌市红谷隧道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000,000.00	0
南昌市幸福渠水域治理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490,000.00	0
江苏兆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材料及设备	5,690,669.58	6,917,900.29
南昌洪崖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环保设备	0	3,007,227.87
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车用燃气	22,261,363.61	18,981,372.04
南昌市公交顺畅客车维修有限公司	销售车用燃气	0	14,159.29
江西赣江水工泵业有限公司	出售环保设备	0	2,715,024.69
南昌市凯华建筑工程公司	工程施工	4,215,783.00	5,358,00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无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南昌市市政建设公司	办公大楼	26,370.00	20,895.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使用权	4,080,012.30	4,404,534.50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大楼	571,998.00	572,000.00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大楼	67,998.00	68,000.00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用房	19,278.00	19,278.00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用房	4,284.00	4,284.00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用房	4,284.00	4,284.00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用房	77,083.44	77,083.44
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场地	1,406,294.61	1,145,588.22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场地	99,142.70	0
南昌市液化石油气公司	办公大楼	0	59,92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萍乡市洪城水业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420.00	2008-4-21	2016-4-24	是
萍乡市洪城水业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580.00	2009-8-12	2017-8-12	否
温州清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500.00	2009-12-18	2016-12-18	否
南昌市朝阳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2015-6-19	2018-6-18	否
江西洪城水业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3,350.00	2014-11-20	2019-11-17	否
江西洪城水业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3,650.00	2015-3-19	2019-11-17	否
江西洪城水业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2015-6-30	2021-6-29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省煤田地质局	200.00	2006-7-20	2016-7-20	是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1,230.00	2010-6-30	2025-6-29	否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7,030.00	2010-8-9	2025-8-9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无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3,000,000.00	2015-10-23	2035-10-22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16-2-3	2017-2-3	
拆出				
南昌双港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	2013-2-8	2017-2-6	委托贷款
南昌双港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2,600,000.00	2013-6-3	2018-6-2	委托贷款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10.44	197.05

##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南昌双港供水有限公司	517,209.89	155,162.97	517,209.89	155,162.97
应收账款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036,229.78	361,333.49	1,851,512.64	402,099.13
应收账款	安义县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1,350,000.00	405,000.00	1,362,250.00	406,225.00
应收账款	江苏兆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6,105,038.50	305,251.93	9,038,605.10	451,930.26
应收账款	凌志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030,983.40	67,204.17	1,030,983.40	67,204.17
应收账款	南昌市琴源山庄有限责任公司	23,940.00	2,394.00	23,940.00	2,394.00
应收账款	南昌洪崖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475,871.81	23,793.59	675,871.81	33,793.59
应收账款	江西大道建设有限公司	88,948,754.27	4,591,336.21	85,353,954.27	4,411,596.21
应收账款	南昌蓝天碧水瑶湖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7,645,812.78	382,290.64	13,155,645.75	657,782.29
应收账款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64,033.49	23,201.67	294,633.49	14,731.67
应收账款	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688,381.70	234,419.09	774,331.45	38,716.57
应收账款	南昌华毅管道有限公司	269,500.00	13,475.00	469,500.00	23,475.00
应收账款	上海连成集团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1,010,050.50	50,502.53
应收账款	南昌市公交顺畅客车维修有限公司	4,800.00	240.00		
应收账款	上海连成(集团)有限公司	116,712.00	5,835.60		
应收账款	南昌凯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290,669.80	664,533.49	9,519,494.80	475,974.74
预付账款	南昌赣江水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351,000.30		351,000.30	
预付账款	江西赣江水工泵业有限公司	5,816,798.31		5,292,288.50	
预付账款	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56,576.57			
其他应收款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58,690.58	75,345.29	158,690.58	75,345.29
其他应收款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48,571.73	250,580.09	612,115.38	238,757.27
其他应收款	南昌双港供水有限公司	8,753.28	437.66	425,327.32	21,266.37

其他应收款	江西大道建设有限公司	88,000.00	4,400.00	88,000.00	4,400.00
其他应收款	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1,800.00	1,590.00	31,800.00	1,59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南昌双港供水有限公司	3,009,144.71		3,407,992.03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帐款	江西中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32,809.81	132,809.81
应付帐款	江西蓝天碧水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07,727.39	307,727.39
应付帐款	南昌华毅管道有限公司	4,495,095.00	3,107,050.00
应付帐款	南昌水业集团给排水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41,769,575.29	42,886,386.31
应付帐款	南昌水业集团南昌工贸有限公司	1,167,574.13	829,483.47
应付帐款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94,046.30	1,355,237.08
应付帐款	南昌双港供水有限公司	4,605,964.65	475,200.00
应付帐款	江苏兆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0,065,938.80	4,541,751.80
应付帐款	凌志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479,415.00	3,008,615.00
应付帐款	江西赣江水工泵业有限公司	6,334,892.63	7,359,606.00
应付帐款	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00	200,000.00
应付帐款	南昌水业集团福兴能源管控有限公司	512,938.00	95,060.00
应付帐款	上海连成(集团)有限公司	1,115,584.38	3,795,823.57
应付帐款	上海熊猫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4,921,389.84	4,806,529.28
应付帐款	南昌赣江水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369,464.31	648,112.01
应付帐款	温州宏泽环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95.80	
应付帐款	南昌市政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3,251,226.03	
应付帐款	华润燃气郑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309,372.69	46,863.96
预收账款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预收账款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152.67	
预收账款	上海连成(集团)有限公司		7,661,150.00
应付股利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186,384.70	17,186,384.70
应付股利	上海连成(集团)有限公司	631,033.46	
其他应付款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7,451,223.09	25,387,645.65
其他应付款	南昌华毅管道有限公司	259,600.00	259,6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兆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83,078.75	72,265.25
其他应付款	江西中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4,330.00
其他应付款	凌志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其他应付款	南昌双港供水有限公司		4,421,361.72
其他应付款	南昌水业集团福兴能源管控有限公司		1,217,180.00
其他应付款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7,553,943.73	36,8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南昌市自来水劳动服务公司	69,948.98	27,777.63
其他应付款	温州宏泽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744,133.33	524,833.33
其他应付款	南昌水业集团给排水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1,685,713.24	
其他应付款	南昌市自来水广润门物业有限公司	27.00	
其他应付款	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475.00	
其他应付款	华润燃气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16,000.00

## 7、关联方承诺

无

## 8、其他

## 十三、 股份支付

##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

##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 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57,026,260.2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本公司 2016 年 8 月 22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438,663,12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股利 1.3 元人民币（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 57,026,260.25 元；同时，拟以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438,663,12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8 股，共计转增 350,930,500 股，转增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789,593,625 股。

##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期为职工设立企业年金方案，即在依法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基础上，依据国家政策、法规的规定和企业的经济承受能力自愿建立的补充养老保险制度，是企业员工福利制度的组成部分。企业年金的实施范围为与本公司及其所属分子公司。缴费分为企业缴费和员工个人缴费，企业缴费比例不超过上年度员工工资总额的 8.33%，企业年金计划建立初期个人缴费比例为企业缴费比例的 25%，以后年度可逐步提高，最终与企业缴费相匹配。

本公司本期企业年金实施范围为社保关系在本部的所有人员，企业缴费比例暂定为 5%，个人缴费比例暂定为 1%。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4 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分别为：自来水制售、污水处理、给排水管道工程、其他。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自来水制售	污水处理	燃气销售及安装	给排水工程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主营业务收入	270,799,865.90	269,180,253.13	708,786,467.18	254,236,095.70	36,394,499.61	119,477,732.89	1,419,919,448.63
二、主营业务成本	174,462,823.28	192,552,277.90	565,800,655.48	207,057,729.48	28,867,846.14	117,276,094.20	1,051,465,238.08
三、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952,828.96	-	-	-	-	-	6,952,828.96
四、资产减值损失	480,147.47	1,612,831.23	1,678,916.98	895,995.19	-375,185.07	-	4,292,705.80
五、折旧费和摊销费	54,451,969.62	75,552,075.28	25,173,261.18	853,043.04	173,656.88	3,468,062.43	152,735,943.57
六、利润总额	38,249,844.55	55,652,707.78	112,745,754.57	28,383,259.75	3,288,174.12	3,577,654.98	234,742,085.79
七、所得税	7,830,779.01	13,364,700.00	28,492,598.50	7,431,339.80	1,097,834.60	963,325.35	57,253,926.56

费用							
八、净利润	30,419,065.54	42,288,007.78	84,253,156.07	20,951,919.95	2,190,339.52	2,614,329.64	177,488,159.22
九、资产总额	4,246,710,196.68	3,076,801,772.27	1,654,609,259.95	877,877,432.61	120,335,050.10	2,454,579,356.27	7,521,754,355.34
十、负债总额	1,476,436,612.52	1,866,239,904.71	905,463,170.09	680,636,153.88	67,489,969.69	908,725,104.46	4,087,540,706.43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无

##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 8、其他

### 1、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16年3月1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554号）核准，本公司获准发行58,838,981股份购买资产，每股发行价格9.82元；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54,824,144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每股发行价格10.52元。最终本次非公开发行108,663,125股新股已于2016年5月1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发行股份的变更登记，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438,663,125元，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尚在办理中。

2、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温州清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波公司”）建设的温州鹿城轻工产业园区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项目（污水处理规模为10000立方米/日）于2010年11月初步完工。由于清波公司在试运行中，存在鹿城轻工产业园区进水处理水量严重不足，进水COD（化学需氧量）浓度过低等情况，无法按照BOT合同要求完成对设备可靠性的运行和最终测试，也无法通过温州市环境保护局的环保设施竣工验收，并取得政府颁发的运营许可证。清波公司按照双方签订的《特许经营权协议》要求，并向鹿城区政府提出补偿运行方案。

2011年10月8日，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政府下发了《区长办公会议纪要》[2011]18号文，根据该纪要，由鹿城轻工产业园管委会牵头对污水处理厂的运营情况进行了解、调查，对本公司提出的补偿报价进一步核算，在合理的范围内给予相应补偿。2012年度，鹿城轻工产业园管委会先后委托中介机构对本公司提出的《运营补偿方案》进行评价咨询，咨询结果已申报给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政府进行审核。

2014年3月4日，由鹿城区分管副区长牵头，组织相关部门召开了一次专题会，会上达成了下一阶段暂时性处理意见，主要有三点：（1）为解决该项目资金困难，先预付200万元给温州清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2）由园区牵头，于近期对园区及周边村庄市政污水管网进行一次全面疏通、纳管；（3）同意在现有的进水水量、水质情况下，组织对该污水项目进行阶段性验收，使项目能尽快投入商业运营。

2014年7月23日，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政府下发了《区长办公会议纪要》[2014]7号文。会议明确：（1）由鹿城轻工产业园区管委会垫付温州清波污水处理厂200万元污水处理服务费，维护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转，待环保验收通过后该笔费用统一由区财政承担；（2）区环保局按照“五水共治”的要求，根据园区实际情况，做好分阶段验收工作；鹿城轻工产业园区管委会负责做好园区总管、支管网排查及污水管网疏通工作并将相关污水管网纳入园区管网；（3）由鹿城轻工产业园区管委会与温州清波污水处理厂签订补充协议，按照实际日处理量确定污水处理补助经费。公司已于2014年7月31日前收到由鹿城轻工产业园区管委会支付的200万元。

2015年7月6日，公司向鹿城轻工产业园区管委会提出了《关于鹿城轻工产业园区污水处理厂继续运行及协议补偿的方案报告》。2016年5月27日，鹿城轻工产业园区管委会下发了《主任办公会议纪要》（2016）19号。会议明确：委托温州东瓯会计师事务所对温州清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2011年-2015年五年成本费用进行审计。截止目前，审计工作已基本完成。

2016 年 7 月 28 日，公司收到温州市鹿城区环境监测站温鹿环监（2016）综字第 034 号《浙江温州鹿城轻工产业园区污水处理厂一期 1 万吨/日工程建设项目阶段性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

3、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控股东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114,575,898 股中的 50,400,000 股质押给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江西洪城水业环保有限公司在国家开发银行的贷款 9.5 亿元、7.062 亿元提供质押，质押期限分别为 2010 年 6 月 30 日至 2025 年 6 月 29 日、2010 年 8 月 9 日至 2025 年 8 月 8 日，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

##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37,435.61	83.50	693,022.42	7.27		5,432,231.05	75.08	462,516.68	6.3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84,379.28	16.50	1,884,379.28	100.00		1,803,339.51	24.92	1,803,339.51	24.92	
合计	11,421,814.89	/	2,577,401.70	/		7,235,570.56	/	2,265,856.19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691,456.05	284,572.80	5%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691,456.05	284,572.80	5%
1 至 2 年	1,073,554.45	107,355.45	10%
2 至 3 年	525,955.21	157,786.56	30%
3 年以上	286,615.22	143,307.61	5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7,577,580.93	693,022.4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特定组合-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959,854.68		
合计	1,959,854.68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_\_\_\_\_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_\_\_\_\_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南昌万达城文化旅游管理有限公司	492,474.15	4.31	24,623.71
九四医院	274,942.77	2.41	13,747.14
南昌市副食品厂	273,642.36	2.40	13,682.12
南昌中大房地产有限公司	250,729.32	2.20	12,536.47
北郊水电站	187,479.64	1.64	9,373.98
合计	1,479,268.24	12.96	73,963.42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 2、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9,788,809.51	100.00	7,461,683.61	2.99		244,149,004.16	100.00	7,267,437.04	2.9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49,788,809.51	/	7,461,683.61	/		244,149,004.16	/	7,267,437.04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9,094,938.48	454,746.92	5%
其中: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9,094,938.48	454,746.92	5%
1至2年	4,060,000.00	406,000.00	10%
2至3年	11,291,755.46	3,387,526.64	30%
3年以上	6,426,820.10	3,213,410.05	50%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30,873,514.04	7,461,683.6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特定组合-代收污水处理费	13,359,373.95		
特定组合-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05,555,921.52		
合计	218,915,295.47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_\_\_\_\_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_\_\_\_\_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13,870.00	44,147.60
押金、保证金及质保金	7,481,913.54	6,426,444.05
市财政应返还污水处理手续费	22,600,000.00	19,000,000.00
代收污水处理费	13,359,373.95	11,998,190.80
子公司往来款	205,555,921.52	205,205,430.69
其他	677,730.50	1,474,791.02
合计	249,788,809.51	244,149,004.16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西洪城水业环保有限公司	子公司往来款	168,618,641.62	1年以内、1-2年、2-3年、3年以上	67.50	
南昌市财政局非税征收管理处	应返还代收污水处理费手续费	22,600,000.00	1年以内、1-2年、2-3年、3年以上	9.05	5,161,000.00
南昌市自来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孙公司往来款	12,176,843.11	1年以内、1-2年	4.87	
萍乡市洪城水业环保有限公司	子公司往来款	10,560,000.00	1年以内、1-2年	4.23	
南昌市朝阳污水处理环保有限公司	子公司往来款	10,000,000.00	1年以内	4.00	
合计	/	223,955,484.73	/	89.65	5,161,000.00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333,057,553.31		1,333,057,553.31	890,985,135.40		890,985,135.4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20,683,500.91		120,683,500.91	131,705,321.41		131,705,321.41
合计	1,453,741,054.22		1,453,741,054.22	1,022,690,456.81		1,022,690,456.81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	18,514,700.00			18,514,700.00		
萍乡市洪城水业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温州洪城水业环保有限公司	16,065,000.00			16,065,000.00		
温州清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4,080,000.00			4,080,000.00		
南昌市朝阳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18,880,261.27			18,880,261.27		
江西洪城水业环保有限公司	779,157,674.41	30,031,631.75		809,189,306.16		
南昌市湾里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16,147,050.56			16,147,050.56		
南昌洪城管道探测技术有限公司	48,649.16			48,649.16		
南昌绿源给排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3,291,800.00			3,291,800.00		
江西绿源光伏有限公司	4,800,000.00			4,800,000.00		
南昌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304,739,426.99		304,739,426.99		
南昌水业集团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48,863,887.64		48,863,887.64		
南昌公用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58,437,471.53		58,437,471.53		
合计	890,985,135.40	442,072,417.91		1,333,057,553.31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南昌双港供水有限公司	21,627,440.97			2,498,894.04			5,100,653.04			19,025,681.97
小计	21,627,440.97			2,498,894.04			5,100,653.04			19,025,681.97
二、联营企业										
南昌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10,077,880.44			4,453,934.92	-12,873,996.42					101,657,818.94
小计	110,077,880.44			4,453,934.92	-12,873,996.42					101,657,818.94
合计	131,705,321.41	-	-	6,952,828.96	-12,873,996.42		5,100,653.04	-	-	120,683,500.91

其他说明：  
\_\_\_\_\_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3,951,713.46	169,875,729.71	263,141,316.91	157,223,037.65
其他业务	9,764,548.53	3,704,188.35	7,067,975.84	2,494,746.04
合计	273,716,261.99	173,579,918.06	270,209,292.75	159,717,783.69

其他说明：  
\_\_\_\_\_

##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4,818,772.8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952,828.96	10,763,385.0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956,858.64	8,749,054.2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11,909,687.60	64,331,212.08

## 6、其他

### 十八、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085,644.0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814,682.1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4,058.75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7,239,664.09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4,608,503.7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84,367.2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16,595.2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9,073,130.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323,277.91	
合计	36,137,106.31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1	0.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4.24	0.27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	--	--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_\_\_\_\_

##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上海证券报》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

董事长：李朝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年8月22日

###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